股票代碼：9942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K SEALING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114 年年報

ANNUAL REPORT 2025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五年三月三十日 刊印

可查詢本年報之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http://www.nak.com.tw/

一、公司發言人

姓　　名：薛汝青

職　　稱：財務部經理

聯 絡 電 話：(049) 2255-011

電子郵件信箱：simon@mail.nak.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陳玉琴

職　　稱：稽核室經理

聯 絡 電 話：(049) 2255-011

電子郵件信箱：rita@mail.nak.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南投市工業路 336 號	(049) 2255-011
第一廠	南投市成功一路 19 號	(049) 2262-098
第二廠	南投市工業路 336 號	(049) 2255-011
第三廠	南投市成功一路 21 號	(049) 2262-098
第四廠	南投市工業路 338 號	(049) 2255-011
第五廠	南投市工業路 35 號	(049) 2260-988
第六廠	南投市成功三路 148 號	(049) 2255-011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67 號地下一樓

電　　話：(02) 2586-5859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吳松源、賴志維

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402 號 12 樓

電　　話：(04) 2704-9168

網　　址：http://www.pwcglobal.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方式：無。

六、公 司 網 址：http://www.nak.com.tw

目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營業報告 1

二、營業計劃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3

五、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 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8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6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1

參、 募資情形 62

一、資本及股份 6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6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證憑證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6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6

肆、 營運概況 67

一、業務內容 6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3

三、從業員工 78

四、環保支出資訊 79

五、勞資關係 79

六、資通安全管理 81

七、重要契約 83

伍、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4

一、財務狀況 84

二、經營結果 85

三、現金流量 8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7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87

七、其他重要事項 91

陸、 特別記載事項 9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2

四、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2

壹、 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百一十四年度營業報告：

1、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114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3,990,745仟元，較113年度合併營收3,923,456仟元增加1.72%，114年度稅前淨利為978,844仟元，較113年度1,037,885仟元減少5.69%，114年度稅前淨利較上期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台幣匯率波動產生匯損所致。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	114年度	113年度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990,745	3,923,456	1.72%
營業毛利	1,558,069	1,581,406	-1.48%
營業淨利	959,765	979,332	-2.00%
稅前淨利	978,844	1,037,885	-5.69%
稅後淨利	678,490	720,825	-5.87%

2、預算執行情形：

依現行法令規定，公司並未對外公開114年度財務預測數，整體實際營運狀況及表現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計畫大致相當。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23.08	21.38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30.71	242.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13.78	476.25
	速動比率	292.75	330.1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50	13.6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02	17.70
	純益率	17.00	18.37
	基本每股盈餘	8.15	8.67

4、研究發展狀況：

(1)、114 年研發成果:

項目	內容
開發成功的技術或產品	1.汽車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電動車齒輪箱油封。 2.汽車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車輛柴油泵浦油封。 3.汽車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商用車從動軸輪轂油封。 4.汽車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車輛避震器油封。 5.工業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大精密減速機油封。 6.工業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液壓馬達油封。 7.工業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洗衣機油封。 8.農建礦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農機輪軸油封。 9.農建礦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農機液壓泵浦油封。 10.農建礦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建築機械液壓缸油封。 11.農建礦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建築機械輪軸油封。 12.汽車產業之 OES 產品，應用於車輛避震器油封。 13.汽車產業之 OES 產品，應用於機車避震器蓄壓氣囊。 14.汽車產業之 OES 產品，應用於車輛輪軸油封。 15.汽車產業之 AF 產品, 配合營業部在售後市場的策略，開發以下產品： (1)方向機修理包。 (2)方向機泵浦修理包。 (3)自動變速箱活塞修理包。 16.射出級膠料開發。

(2)、研究發展費用 114 年度為新台幣 63,339 仟元約佔營業收入淨額 1.59%。

二、 一百一十四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經營方針：

(1)維持股東之投資報酬率。

(2)提高市場佔有率。

(3)資訊同步化。

(4)經營全球化。

(5)改善產品組合。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15 年預計營收主要仍為油封產品。本公司將以現有客戶擴大策略性產品的銷售以深耕市場，同時積極開發國內外 OEM 客戶，預計 115 年歐美市場約占 40%之營收，同時仍將持續在亞洲及新興國家市場佈局，預期銷售數量將較去年增加。

3.重要之產銷政策：

(1)銷售執行計劃重點：

甲.大型 OEM 客戶開發。

乙.中型 OEM 客戶開發。

丙.售後市場業務開發。
丁.降低成本增加獲利。

(2)生產策略及重要行動方案：

甲.全流程技術服務。
乙.高效能製造流程。
丙.國際品牌。
丁.便利交易。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為達到公司願景:鍛造世界級品牌、建構世界級工廠，長期的全球發展策略係:

1、開發汽車OEM八大產業
2、開發汽車AF零組件市場
3、深耕工業OEM八大產業
4、擴展工業AF零組件市場
5、深耕農建礦OEM
6、擴展農建礦AF零組件市場

期待以準時交貨、快速的樣品交期、密封解決方案、產品功能提升及穩定的品質及讓顧客滿意進而提高公司的績效。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近年新興國家製造商快速崛起，導致價格競爭加劇，且近期原物料成本受美伊戰爭影響，波動幅度增加。本公司針對此趨勢已擬定因應對策，包括：(1)降低成本與提升效率，(2)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強化產品差異化，(3)拓展 OEM/ODM 市場，(4)提供便利的交易服務，(5)靈活調整售價策略，以提升長期競爭力。

五、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密切關注國內外法規變化，特別是與永續發展、碳排放管理等相關的新興規範，以確保營運合規並維護企業聲譽。

115 年全球經濟仍受多重因素影響，包括俄烏戰爭、以巴衝突、美以攻擊伊朗等地緣政治風險，以及中美貿易緊張與關稅措施，對供應鏈穩定性、能源價格與市場需求產生不確定性。

本公司除持續控管成本、優化流程、提升品質外，亦強化差異化服務與產品研發，並積極拓展新市場及新產品，以因應外部變局，穩健提升營運績效。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石正復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董事資料（一）

115 年 3 月 30 日

職稱 (註 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註 2)	選(就)任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 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復茂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石正復	男 71-80	114.06.13	114.06.13	9,572,000	11.74%	9,767,000	11.74%	-	-	-	-	美國多明尼肯大學管理學碩士 鏈順公司董事長 頤丞公司董事長 當選十大青年楷模	SMOOTH TRACK ASSOCIATES LIMITED 代表人 復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65.07.23	-	-	-	-	-	-	-	-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復茂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石銘耀	男 41-50	114.06.13	114.06.13	9,572,000	11.74%	9,767,000	11.74%	-	-	-	-	Lansbridge University MBA 中原大學物理系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公司生技部、生管部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99.06.15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許淑君	女 41-50	114.06.13	114.06.13	785,000	0.94%	790,000	0.95%	-	-	-	-	文化大學會計系 University of North Texas-Marketing Master degree 行銷系碩士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專員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公司營四課經理	本公司開發部經理
董事	中華民國	粘西湖	男 61-70	114.06.13	71.02.01 初任監察人 88 .04.08 初任董事	275,000	0.33%	190,000	0.23%	569,000	0.68%	-	-	同德商業學校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公司生產部、採購部經理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仁安	男 71-80	114.06.13	90.05.24	887,533	1.07%	863,533	1.04%	900,035	1.08%	-	-	僑光商專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經理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公司財務部副總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明經	男 61-70	114.06.13	114.06.13	-	-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 東吳大學 EMBA 學院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錦隆	男 61-70	114.06.13	111.06.09	3,000	0%	3,000	0%	-	-	-	-	東吳大學法律系 雲林、彰化地檢署檢察檢察官 長德法律事務所律師	正群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葉曄	女 51-60	114.06.13	105.06.29	-	-	-	-	-	-	-	-	靜宜大學會計系 晁億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晁億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精元電腦(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仁毓	女 41-50	114.06.13	114.06.13	-	-	-	-	-	-	-	-	美國大學華盛頓法學院法學博士 震國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所長兼合夥創始人、美國律師及顧問 豐逸國際法律事務所國際部門負責人 德律國際專利商標法律事務所涉外資深律師	震國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所長兼合夥創始人、美國律師及顧問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1.本公司石銘耀總經理為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係為公司整體營運政策考量，第十八屆董事改選已增加 1 名獨立董事席次，以強化董事會監督職能，現任 4 席獨立董事分別在財務、會計與法律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監督職能。2.獨立董事在各功能委員會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3. 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4. 每位董事依其專業領域，每年至少進修 6 小時(含)以上，達到持續充實新知並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復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石正復	21%
	許阿美	14%
	石銘耀	15%
	石若彤	4%
	石昕祐	6%
	石銘賀	21%
	石凱茵	19%

董事資料（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復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石正復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實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目前擔任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 SMOOTH TRACK ASSOCIATES LIMITED 代表人。 歷任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3)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4)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5)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復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石銘耀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實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目前擔任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兼任副董事長。 歷任本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3)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4)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5)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許淑君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實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目前擔任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公司開發部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5)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6)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陳仁安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實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歷任本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5)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6)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7)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8)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粘西湖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實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歷任本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楊明經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實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現任開曼英利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
葉曄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實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現任兆億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及精元電腦(股)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楊仁毓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現任震國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美國律師及顧問。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林錦隆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目前擔任正群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 歷任長德法律事務所律師、雲林、彰化地檢署-檢察官。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基於多元化政策及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健全之發展,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提名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評估各候選人學(經)歷資格、衡量專業背景、誠信度或相關專業資格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經股東會選任之。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目標為針對每一性別董事會席次達三分之一以上,以及員工身分之董事會席次不超過三分之一，已於第十九屆(114 年)董事會達成。目前設有 9 席董事，全體董事落實多元化情形如下：

*女性董事占比為 33%、男性董事占比為 67%。

*兼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 33%、獨立董事占比為 44%、非員工身分之董事占 比為 67%。

*董事年齡 71 歲以上 2 位、61~70 歲 3 位、51~60 歲 1 位、50 歲以下 3 位。

*董事任期年資 10 年以上 4 位、3~9 年 1 位、3 年以下 4 位。

各董事多元化核心項目如下：

1. 基本組成

多元化項目	基本組成							
			年齡分布(歲)			董事任期年資		
董事姓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60 以下	61 至 70	71 以上	3 年以下	3 至 9 年	9 年以上
石正復	男	v			v			v
石銘耀	男	v	v					v
粘西湖	男			v				v
許淑君	女	v	v			v		
陳仁安	男				v			v
楊明經	男			v		v		
林錦隆	男			v			v	
葉曄	女		v			v		
楊仁毓	女		v			v		

2. 專業背景

多元化項目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董事姓名		會計	產業	財務	法務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危機處理
董事	石正復		V			V	V	V		V
董事	石銘耀		V			V	V	V		V
董事	粘西湖		V			V	V	V		V
董事	許淑君	V	V	V		V	V	V	V	V
董事	陳仁安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楊明經	V		V		V			V	V
獨立董事	林錦隆				V	V				V
獨立董事	葉曄	V		V		V			V	V
獨立董事	楊仁毓				V	V				V

(二)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等之規定，現任董事會組成結構分別為 4 席獨立董事(44%)，5 席非獨立董事(56%)。

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及對公司、股東負責，在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及安排，董事會皆依照法令、公司章程或股東決議等，據以行使職權。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董事會及獨立董事皆屬於獨立之個體，獨立行使職權。4 席獨立董事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搭配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審核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據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財務報表之允當編製。此外，依本公司之「董事選舉辦法」訂定董事及獨立董事選任方式採行候選人提名制，鼓勵股東參與，持有一定股數以上之股東得提出候選人名單，該候選人資格條件審查及有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之確認事項，相關受理作業依法進行及公告，保障股東權益，以避免提名權遭壟斷或過於浮濫，保持獨立性。

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評估結果於提報董事會後，揭露於本公司年報及網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3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兼任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石銘耀	男 41~50	99 03.01	-	-%	-	-	-	-	Lansbridge University MBA 中原大學物理系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公司生技部、生管部經理	無	董事長	石正復	父子	註 1
昆山總經理	中華民國	簡江陵	男 51~60	99 03.01	72,497	0.09%	44,007	0.05%	-	-	大葉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昆山茂順密封件工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無
營業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樹敏	男 51~60	98 01.01	49,108	0.06%	12,000	0.01%	-	-	國立台北商專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公司營業部經理	無	-	-	-	無
生產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施賢德	男 51~60	98 11.01	12,370	0.01%	45,835	0.06%	-	-	朝陽科技大學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公司生產部經理	無	-	-	-	無

註 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 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 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1.本公司石銘耀總經理為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係為公司整體營運政策考量，第十八屆董事改選已增加 1 名獨立董事席次，以強化董事會監督職能，現任 4 席獨立董事分別在財務、會計與法律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監督職能。2.獨立董事在各功能委員會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3.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4. 每位董事依其專業領域，每年至少進修 6 小時(含)以上，達到持續充實新知並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11)
		報酬(A)(註 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董事長	復茂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石正復	-	-	-	-	1,000	1,000	56	56	0.16%	0.16%	2,632	2,632	-	-	547	-	547	-	0.63%	0.63%	無
副董事長	許春堂	-	-	20	20	500	500	8	8	0.08%	0.08%	535	5,517	-	-	-	-	2,298	-	0.16%	1.23%	無
董事	復茂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石銘耀	-	-	108	108	1,000	1,000	48	48	0.17%	0.17%	3,262	3,262	-	-	461	-	461	-	0.72%	0.72%	無
董事	許淑君			67	67	500	500	32	32	0.09%	0.09%	1,351	1,351	-	-	272	-	272	-	0.33%	0.33%	無
董事	粘西湖	-	-	-	-	1,000	1,000	56	56	0.16%	0.16%	-	-	-	-	-	-	-	-	0.16%	0.16%	無

董事	陳仁安	-	-	-	-	1,000	1,000	56	56	0.16%	0.16%	-	-	-	-	-	-	-	-	0.16%	0.16%	無
獨立董事	陳國課	180	180	-	-	-	-	24	24	0.03%	0.03%	-	-	-	-	-	-	-	-	0.03%	0.03%	無
獨立董事	李素英	180	180	-	-	-	-	32	32	0.03%	0.03%	-	-	-	-	-	-	-	-	0.03%	0.03%	無
獨立董事	吳啓宏	180	180	-	-	-	-	24	24	0.03%	0.03%	-	-	-	-	-	-	-	-	0.03%	0.03%	無
獨立董事	林錦隆	360	360	-	-	-	-	56	56	0.06%	0.06%	-	-	-	-	-	-	-	-	0.06%	0.06%	無
獨立董事	楊明經	180	180	-	-	-	-	32	32	0.03%	0.03%	-	-	-	-	-	-	-	-	0.03%	0.03%	無
獨立董事	葉曄	180	180	-	-	-	-	32	32	0.03%	0.03%	-	-	-	-	-	-	-	-	0.03%	0.03%	無
獨立董事	楊仁毓	180	180	-	-	-	-	32	32	0.03%	0.03%	-	-	-	-	-	-	-	-	0.03%	0.03%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除參酌董事會績效評估所得之評估結果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與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I
低於 1,000,000 元	許春堂、許淑君 陳國課、李素英 吳啓宏、林錦隆 楊明經、葉曄 楊仁毓	許春堂、許淑君 陳國課、李素英 吳啓宏、林錦隆 楊明經、葉曄 楊仁毓	陳國課、李素英 吳啓宏、林錦隆 楊明經、葉曄 楊仁毓	陳國課、李素英 吳啓宏、林錦隆 楊明經、葉曄 楊仁毓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石正復、石銘耀 粘西湖、陳仁安	石正復、石銘耀 粘西湖、陳仁安	許春堂、粘西湖 陳仁安	粘西湖、陳仁安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許淑君	許淑君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石正復、石銘耀	石正復、石銘耀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許春堂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3 席	13 席	13 席	13 席

註 1： 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 3。
註 2：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 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總經理	石銘耀	2,854	2,854	108	108	408	408	461	-	461	-	0.56%	0.56%	無
昆山總經理	簡江陵	3,290	6,031	108	108	-	2,311	-	-	2,311	-	0.50%	1.59%	無
營業副總經理	吳樹敏	2,144	2,144	192	192	295	295	345	-	345	-	0.44%	0.44%	無
生產副總經理	施賢德	1,486	1,486	72	72	108	108	144	-	144	-	0.26%	0.26%	無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施賢德	施賢德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吳樹敏	吳樹敏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石銘耀、簡江陵	石銘耀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簡江陵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位	4 位

註 1：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1)。
註 2：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6)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總經理	石銘耀	2,853	2,853	108	108	408	408	461	-	461	-	0.56%	0.56%	無
昆山總經理	簡江陵	3,289	6,031	108	108	-	2,310	-	-	2,310	-	0.50%	1.59%	無
營業副總經理	吳樹敏	2,144	2,144	192	192	295	295	345	-	345	-	0.44%	0.44%	無
製造部經理	黃豪偉	1,482	1,482	87	87	261	261	320	-	320	-	0.32%	0.32%	無
人資部經理	蕭博文	1,397	1,397	81	81	241	241	320	-	320	-	0.30%	0.30%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董事長	石正復	-	7,491	7,491	1.10%
	昆山董事長	許春堂				
	總經理	石銘耀				
	昆山總經理	簡江陵				
	營業副總經理	吳樹敏				
	生產副總經理	施賢德				
	稽核室經理	陳玉琴				
	總經理室經理	施澍澤				
	採購部經理	黃富傑				
	開發一部經理	邱學基				
理	開發二部經理	曾彥霖				
	開發三部經理	石凱茵				
	開發五部經理	許淑君				
	研發部經理	翁銘振				
	品質系統部經理	李彥霆				
	生管部經理	石銘賀				
	混煉部經理	林力忠				
	製造部經理	黃豪偉				
人	財務部經理	薛汝青				
	人資部經理	蕭博文				

(二)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仟元

年度	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13 年	24,620	38,914	3.43%	5.40%
114 年	24,566	39,210	3.62%	5.78%

註：本公司 113 年度稅後純益為 720,825 仟元，114 年度稅後純益為 678,490 仟元

A.酬金總額變動說明：

a.本公司支付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之規定請詳第 65 頁股利政策說明。

b.本公司 114 年度支付酬金增加原因：

主要係因 114 年度改選董事成員，其支付董事酬金包含新舊任董事成員所致。

B.支付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變動說明：

本公司 114 年度支付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略有增加，主要係因支付酬金增加所致。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1)董事及獨立董事：

A.董事長及一般董事之酬金：分為業務執行費用及年度盈餘分配酬勞，遵循本公司章程及「董事與獨立董事薪酬管理規定」發放。

B.獨立董事之酬金：分為業務執行費用及固定酬勞，遵循本公司「董事與獨立董事薪酬管理規定」所定範圍發放，惟獨立董事不參與年度盈餘分配酬勞。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支付總(副)經理之酬金包括本薪、津貼、獎金及員工酬勞等，給付酬金之政策係遵循本公司「重要經理人薪酬及績效考核管理規定」所定薪資政策辦理之。

3.訂定酬金之程序

(1)董事(含獨立董事)：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公司整年度營運成果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評核結果，而建議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合理酬金，再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後發放之。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給付總(副)經理之酬金係依據本公司「重要經理人薪酬及績效考核管理規定」，公司年度經營目標的達成狀況及個人年度考核績效，予以調整。上述經提報薪酬委員會審核合理性，再提報董事會核准後發放之。

4.與經營績效、責任、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分派之酬勞比例，係依本公司章程第28條訂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3%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本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係視公司整體薪酬在市場定位、產業薪資調查結果與考量公司內部之公平性所作之綜合考量，與公司經營績效與其所負擔之責任、風險及投入時間具高度相關性。公司管理階層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亦定期檢討公司薪資政策且做適度調整，期能平衡確保本公司於人力資源之競爭優勢與風險控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石正復	7	-	100%	1140613 連任
董事	許春堂	1	2	33%	1140613 解任
董事	石銘耀	6	1	86%	1140613 連任
董事	粘西湖	6	1	86%	1140613 連任
董事	陳仁安	7	-	100%	1140613 連任
董事	許淑君	4	-	100%	1140613 新任
獨立董事	陳國課	3	-	100%	1140613 解任
獨立董事	李素英	3	-	100%	1140613 解任
獨立董事	吳啓宏	3	-	100%	1140613 解任
獨立董事	林錦隆	7	-	100%	1140613 連任
獨立董事	楊明經	4	-	100%	1140613 新任
獨立董事	葉曄	4	-	100%	1140613 新任
獨立董事	楊仁毓	4	-	100%	1140613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之議案均予以迴避。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12.31	整體董事會	議事單位評量	1.對於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會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12.31	個別審計委員會成員	審計委員會成員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審計委員決策品質 4.審計委員會組成與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12.31	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決策品質 4.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與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12.31	個別誠信經營委員會成員	誠信經營委員會成員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誠信經營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誠信經營委員決策品質 4.誠信經營委員會組成與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本公司 114 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介於 5 分「非常認同」與 4 分「認同」之間，董事對於各項評核指標運作多為非常認同，評鑑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良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且有效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

董事會議事事務單位於 115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報告 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於 105 年設立審計委員會。

(二)本公司遵循相關法令規範，於公司網站及股東會年報中揭露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董事會重要決議及獨立董事選任資訊，係為公司重視公司治理之表現，以強化公司治理功能。

(三)本公司已於 109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

(四)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每月營收公告及重大訊息之揭露並依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五)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加強落實董事會之職能，促進董事會參與決策的良性發展。

(六)積極建立與利害關係者之溝通：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可藉此當作溝通管道。每年股東會依時程受理股東提案，有提案權者之股東可於受理期間向公司申請，本公司將依規定召開董事會審查之。

(七)加強專業知識：本公司主動提供各類進修課程資訊，亦鼓勵董事會參加各項公司治理課程或不定期安排講師至本公司授課，以加強董事會成員職能；114 年度董事進修共 9 人，總計 81 小時。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獨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召集人	楊明經	具有中華民國會計師資格，擅長財務及稅務規劃，目前擔任開曼英利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具備財會專業背景及實務經驗。
委員	葉曄	具有中華民國會計師資格，擅長財務及稅務規劃，目前擔任兆億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及精元電腦(股)公司董事，具備財會專業背景及實務經驗。
委員	楊仁毓	目前擔任震國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美國律師及顧問。
委員	林錦隆	具備中華民國律師資格，曾任雲林地方法院及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目前擔任正群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2.工作重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係由4位獨立董事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關於會計、財務報導流程、稽核之品質及誠信度，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並與會計師及稽核人員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重大事項進行必要之溝通。114年度審議之工作重點事項如下：

(1)審議/審閱財務報告。
(2)審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審議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交易。
(5)審議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6)稽核計畫。

3.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1、註2)	備註
獨立董事	陳國課	3	-	100%	1140613解任
獨立董事	李素英	3	-	100%	1140613解任
獨立董事	吳啓宏	3	-	100%	1140613解任
獨立董事	林錦隆	6	-	100%	1140613連任
獨立董事	葉曄	3	-	100%	1140613新任
獨立董事	楊明經	3	-	100%	1140613新任
獨立董事	楊仁毓	3	-	100%	1140613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1.審計委員會日期：114.01.14　期別：第 3 屆第 17 次

議案內容：(1)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擬提請第 18 屆第 19 次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2.審計委員會日期：114.03.13 期別：第 3 屆第 18 次

議案內容：(1)一百一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2)一百一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一百一十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查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擬提請第 18 屆第 20 次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3.審計委員會日期：114.05.13 期別：第 3 屆第 19 次

議案內容：(1)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3)彰化銀行授信額度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擬提請第 18 屆第 21 次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4.審計委員會日期：114.08.08 期別：第 4 屆第 1 次

議案內容：(1)擬推選第四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

(2)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4)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5)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擬提請第 19 屆第 2 次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5.審計委員會日期：114.11.11 期別：第 4 屆第 2 次

議案內容：(1)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擬提請第 19 屆第 3 次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6.審計委員會日期：114.12.19 期別：第 4 屆第 3 次

議案內容：(1)115 年度營運暨預算計畫案。

(2)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3)修訂本公司薪工循環。

(4)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5)第一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擬提請第 19 屆第 4 次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良好，其主要之溝通及互動如下：

1.內部稽核每月底前將上月之稽核報告彙整，呈送獨立董事，若有問題獨立董事會詢問。

2.稽核人員追蹤內控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並作成追蹤報告呈送獨立董事。

3.稽核主管並列席審計委員會，提供獨立董事相關資訊，114 年度稽核結果尚無重大異常情事，且獨立董事亦無反對意見，今年度共溝通 4 次，歷次溝通情形摘述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4 年 03 月 13 日	114 年第 1 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為 113 年 12 月至 114 年 2 月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同意洽悉
114 年 05 月 13 日	114 年第 2 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為 114 年 3 月至 4 月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同意洽悉
114 年 08 月 08 日	114 年第 3 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為 114 年 5 月至 7 月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同意洽悉
114 年 12 月 19 日	114 年第 4 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為(1)114 年 8 月至 11 月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同意洽悉
	(2)115 年度稽核計畫報告。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除針對財務報告之查核或核閱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外，每年至少於本公司舉辦一次法令宣導會，更新財稅法令新知及相關影響之因應措施，平時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間得視需要隨時以電子郵件、電話或會面方式相互聯繫，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114 年度歷次溝通情形摘述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4 年 03 月 13 日	1.會計師針對 113 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查核發現進行討論。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查核報告中關鍵查核事項之溝通。 4.近期財務報導相關法令及證交法令修改之說明。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年度財務報告及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如期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114 年 08 月 08 日	1.會計師針對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查核發現進行討論。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關鍵查核事項之溝通。 4.近期財務報導相關法令及證交法令修改之說明。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第 2 季財務報告及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如期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110年11月9日第17屆第17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後於112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修正，並配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強化內部控制制度，提升資訊透明度，以維護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的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及證券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揭露。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基於符合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規範下，對股東建議事項秉承尊重並以審慎的態度進行評估與處理，以期落實股東權益；建立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企業關係處制度以對應溝通機制，確保股東權益，網站上亦設有投資人聯絡平台，併同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或詢問事項。本年度並無與股東發生訴訟之情事。	(一)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對持股5%以上之股東及擔任董事、經理人持股有增減或抵押變動情形，均隨時注意掌握及每月均依規定輸入證券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開揭露。	(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內部控制涵蓋企業層級之風險管理及作業層級之營運活動，並訂有「子公司之監督及管理規定」，以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另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規定」對關係企業間之進銷貨交易、取得或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等事項加以規範。	(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員工、經理人及董事等人員，除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外，本公司亦訂有「道德行爲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爲指南」等規範，相關人員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資訊為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此外，配合主管機關修正「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1條，本公司業於111年5月5日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1條，增訂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30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15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公司股票。本公司採取內化規範方式以強化公司治理作為，達到事先防範內線交易情事，本公司股務單位亦前述封閉期間前事先提醒董事應遵守此項規範。	(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3條已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不限制性別及國籍，並說明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會計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等能力。現任董事成員共9位，其中有4位獨立董事及3位女性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33.33%)，並以董事具備不同產業經驗或專長達50%以上為目標，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請詳本年報P.4-10及公司網站。	(一)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除薪酬委員會之外，105年設立審計委員會，110年設立誠信經營委員會，並於114年11月自願設置提名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	(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於109年3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誠信經營委員會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進行當年績效評估。 114年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誠信經營委員會績效評估說明如下： 本公司董事會整體績效評估範圍涵蓋以下五大構面，評估項目共45項：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本公司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範圍涵蓋以下六大構面，評估項目共23項：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範圍涵蓋以下五大構面，評估項目共19項：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範圍涵蓋以下五大構面，評估項目共22項：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本公司誠信經營委員會績效評估範圍涵蓋以下五大構面，評估項目共17項：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誠信經營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誠信經營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誠信經營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上述績效評估，由公司治理主管及專員負責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誠信經營委員會之內部自評；董事進行成員自評後交由公司治理人員彙整，評估方式採用內部問卷。上開績效評估結果將提供給董事，可做為董事、薪酬委員、審計委員及誠信經營委員決策時之參考，以利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誠信經營委員決策品質進一步提昇；並亦可做為提名董事或遴選薪酬委員、審計委員及誠信經營委員之參考。董事會績效整體評估結果為優，能妥善履行其職能。其平均分數為4.91分(滿分5分)。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能妥善履行其職能其平均分數為4.74分(滿分5分)。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能妥善履行其職能。其平均分數為4.74分(滿分5分)。誠信經營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能妥善履行其職能。其平均分數為4.74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分(滿分5分)。 114年度之董事成員、薪酬委員、審計委員及誠信經營委員並無提出其他建議事項。前開績效評估之內容於115年3月4日報告董事會。 (四)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AQIs五大構面及13項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它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s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3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經115年1月22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5年1月2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2">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註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table><tr><th>評估項目</th><th>評估結果</th></tr><tr><td>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td><td>■是 □否</td></tr><tr><td>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td><td>■是 □否</td></tr><tr><td>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td><td>■是 □否</td></tr><tr><td>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誠實、公正及獨立性。</td><td>■是 □否</td></tr><tr><td>5.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td><td>■是 □否</td></tr><tr><td>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td><td>■是 □否</td></tr><tr><td>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td><td>■是 □否</td></tr><tr><td>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td><td>■是 □否</td></tr><tr><td>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td><td>■是 □否</td></tr><tr><td>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td><td>■是 □否</td></tr><tr><td>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政策之管理職能。</td><td>■是 □否</td></tr><tr><td>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td><td>■是 □否</td></tr><tr><td>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者不得簽證。</td><td>■是 □否</td></tr><tr><td>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td><td>■是 □否</td></tr><tr><td>15.截至目前為止，未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td><td>■是 □否</td></tr><tr><td>16.本公司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所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td><td>■是 □否</td></tr></table></td><td></td></tr>
<tr><td>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td><td>V</td><td></td><td>1.本公司已於110年11月9日由董事會任命財務部經理薛汝青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並於財務部設有專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2.公司治理主管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3.公司治理主管114年進修情形如下：
<table><tr><th>日期</th><th>進修課程</th><th>主辦單位</th><th colspan="2">進修時數</th></tr><tr><td>114.05.09</td><td>114年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3</td><td rowspan="4">12</td></tr><tr><td>114.05.13</td><td>董事會資安治理監督策略</td><td>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3</td></tr><tr><td>114.08.22</td><td>114 年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3</td></tr><tr><td>114.11.11</td><td>更好更快更有價值的綠色供應鏈</td><td>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3</td></tr></table></td><td>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為追求永續發展，並深切體認利害關係人的重要性，以及持續展現我們對於社會的承諾，期許對所有利害關係人建立透明、有效的溝通管道。本公司已於網站(http://www.nak.com.tw)建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協助利害關係人了解公司。另設有聯絡窗口、連絡電話、E-MAIL，為利害關係人回應及解說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或其他相關問題。為適當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議題，由各部門分工負責利害關係人之溝通並定期將資料彙整後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本著企業永續經營及持續改善之精神，與利害關係者溝通，了解利害關係者之需求，以作為公司政策與計畫擬定之參考，在政策規劃與計畫執行過程中，亦隨時傾聽利害關係者之回饋意見，作為後續改進之課題。114 年度本公司與各類別利害關係人執行重要關注議題溝通情形於 114 年 11 月 11 日提報董事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於網站中揭露相關資訊(http://www.nak.com.tw)。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採多樣化資訊揭露的方式，由專人負責公開資訊觀測之網路相關資訊申報作業，114年度進行2次法說會(114.09.25、114.12.26)及內容放置公司網站，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有在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惟尚無法提早公告並申報。	本公司將積極提升年度財務報告出具時間，以利可以提早公告並申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已公開董事進修之情形(詳第54頁)與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詳第19頁)之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 (二)員工權益： 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在內部我們設有勞資會議組織，每季定期開會檢討勞資關係；我們也重視員工意見，希望透過提供良好工作環境給所有員工，使得以充分發揮其才能。茂順員工可隨時向公司反應個人權益、福利、管理及工作環境方面之意見，反應途徑包含透過E-mail或書面意見轉呈直屬上司或人資部，亦可直接投遞實體意見箱。 (三)雇員關懷： 基於「安居樂業」之精神，本公司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互助互信之和諧勞資關係。如：辦理員工定期健檢、不定期醫生駐診、員工旅遊補助、結婚禮金、喪亡慰問、專業職能提升課程及產學合作課程等。 (四)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對風險管理向來採預防政策，除訂有內控制度並由稽核室依稽核計劃執行之外，有關營運之重大政策、投資案、銀行融資等皆經適當的權責單位評估分析及董事會決議執行。並投保相關保險如財產險、產品責任險及回收險以規避風險。 (五)在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方面： 品質優先為本公司強調之核心價值觀，本公司於 97 年度取得 ISO14001 認證且於 107 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取得 ISO50001 認證，透過污染預防、製程減廢及持續改善等措施，以「綠色製程」來生產「綠色產品」，提昇環保績效及經營效能，如：產品環保設計，廢水排放，廢氣排放，廢棄物清除處理，高效利用自然資源，節能減廢效率等，建立企業永續經營的基礎並保護消費者的權益。	
			(六)投資者關係： 茂順於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建置公司財務及業務相關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等參考，並由專人維護更新，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決策之資訊，得以及時、完整、公平及透明等原則揭露。除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各項公告均能即時完成外，另外公司年報、財務報告、每月營收狀況、股價行情、歷年股利資訊及除權息資訊皆能從網站一目瞭然，讓投資人快速了解公司營運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投保美金500萬元之董事責任保險，並將投保之重要內容於114年8月8日報告董事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本公司已於114年董事改選時新增兩名女性董事，以落實董事多元化政策。
2. 本公司已於 114 年修改網站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內部規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及說明執行情形。
3. 本公司已於 114 年制定提升企業價值具體措施並提報董事會，並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提升企業價值計畫專區」。
4. 本公司已於 114 年修改公司中文及英文網站揭露主要股東名單、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5. 本公司將針對尚未得分項目，持續評估考量可能改善之方案。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12 月 31 日

條件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葉曄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實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現任兆億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及精元電腦(股)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無
獨立董事	林錦隆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實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目前擔任正群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 歷任長德法律事務所律師。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
獨立董事	楊明經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實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現任開曼英利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	楊仁毓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實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現任震國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美國律師及顧問。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4 年 06 月 13 日至 117 年 06 月 1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國課	2	0	100%	1140613 解任
委員	李素英	2	0	100%	1140613 解任
委員	吳啓宏	2	0	100%	1140613 解任
委員	林錦隆	3	0	100%	1140613 連任
委員	葉曄	1	0	100%	1140613 新任
委員	楊明經	1	0	100%	1140613 新任
委員	楊仁毓	1	0	100%	1140613 新任

(3)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A.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B.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4)薪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1.14 114 年第一次	1.定期檢討董事報酬合理性。 2.發放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勞案。 3.定期檢討本公司重要經理人薪酬合理性。 4.提撥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案。 5.本公司重要經理人 113 年度年終獎金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3.13 114 年第二次	1.提撥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8.08 114 年第三次	1. 113 年度董事之個別酬勞分配案。 2. 113 年度員工酬勞之高階經理人個別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1.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已於112年1月成立永續發展室，由董事長指派石凱茵經理擔任主席，依據環境(Environment) 、社會(Social) 、治理（Governance）三個面向，分別由總經理室經理、人資部經理及財務部經理展開執行。 經董事會檢視執行方向與措施後，針對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實施進度，持續向董事會提報，其他 ESG 執行計畫責成各單位依計畫實施，從113年起每年至少一次跟董事會報告。 最近一年度提報董事會永續議題如下: 114/03/13: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報告。 114/05/13: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推動情形報告。 114/08/08: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推動情形報告。 114/12/19: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推動情形報告。 本公司已於114年11月11日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1、風險評估之邊界：以本公司台灣廠區為主，未包括海外子公司。 2、辨別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相關重大性議題之風險評估標準、過程、結果及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由總經理應帶領各部門主管進行風險評估，並辨識可能產生的風險因子；經由各部門主管辨識出的風險因子區分出風險等級後，進行必要之內部及外部溝通，對需要管制的風險因子進行必要的規劃與措施，以管制與降低風險。被判定為高度風險級距之風險項目，權責單位應針對風險可能造成的影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響，研擬降低或減緩風險的行動方案，並由總經理室經理建立「風險分析與措施管制表」進行管制。並結合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 90001 品質管理系統、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等、透過每年內部及外部稽核，確認風險管理措施之有效性。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於97年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由總經理室整合各單位透過污染預防、製程減廢及持續改善等措施，提升環保績效及經營效能；並有設專責管理人員推動相關制度，持續由第三方嘉特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驗證通過。最新證書有效期自2026/03/05~2029/03/04。 112 年起，因應金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之規範，本公司導入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並將分階段執行集團公司溫室氣體盤查。112年通過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溫室氣體查證。最新證書有效期自2024/01/01~2024/12/31。114年預計115年4月完成查證。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1.因應低碳趨勢及政府政策，本公司以每年節電率達 1%為目標，推動各項節能專案行動，並從設計階段選用最新節能技術及設備，以提升設備能源使用效率、節省燃料。 2.研發部也積極採用物質節約設計，例如使用可回收再利用材料(TPU-熱可塑性材料)，其生產整修之餘料為可回收再利用。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		V	(三)全球氣候溫效應影響已產生重大的變化，其強度與影響範圍亦逐漸擴增，對企業的永續營運造成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td><td></td><td>V</td><td>潛在風險。本公司積極控管供應鏈之廠商及客戶，建立相關的緊急應變體系，在災害發生時迅速應變，將影響降至最低。
(四)本公司除統計過去兩年的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外，並於112年導入ISO14064-1溫室氣體盤查標準，盤查自111年起之溫室氣體排放量。本公司同時也積極規劃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以應對氣候變遷的挑戰。
1.用水量(立方公尺)：
<table><tr><td>廠別</td><td>113年</td><td>114年</td></tr><tr><td>一廠</td><td>776.71</td><td>831.28</td></tr><tr><td>二廠</td><td>27,259.39</td><td>29,278.78</td></tr><tr><td>三廠</td><td>11.61</td><td>7.00</td></tr><tr><td>四廠</td><td>22,111.04</td><td>22,634.18</td></tr><tr><td>五廠</td><td>2,929.68</td><td>3,221.84</td></tr><tr><td>六廠</td><td>31,583.14</td><td>31,849.00</td></tr><tr><td>租賃廠</td><td>282.43</td><td>452.60</td></tr><tr><td>合計</td><td>84,954.00</td><td>88,274.68</td></tr></table></td><td></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2">執行情形</th><th rowspan="2">摘要說明</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r>
<tr><td></td><td></td><td></td><td>2.廢棄物量(公噸)：
(1)113年
<table><tr><th>廠別</th><th>有害廢棄物</th><th>非有害廢棄物</th></tr><tr><td>一廠</td><td>1.39</td><td>14.89</td></tr><tr><td>二廠</td><td>2.48</td><td>778.79</td></tr><tr><td>三廠</td><td>0</td><td>9.00</td></tr><tr><td>四廠</td><td>0</td><td>231.39</td></tr><tr><td>五廠</td><td>0</td><td>230.40</td></tr><tr><td>六廠</td><td>7.19</td><td>79.72</td></tr><tr><td>合計</td><td>11.06</td><td>1,344.19</td></tr></table>
(2)114年
<table><tr><th>廠別</th><th>有害廢棄物</th><th>非有害廢棄物</th></tr><tr><td>一廠</td><td>0</td><td>8.03</td></tr><tr><td>二廠</td><td>4.52</td><td>720.72</td></tr><tr><td>三廠</td><td>0</td><td>0.08</td></tr><tr><td>四廠</td><td>0</td><td>141.03</td></tr><tr><td>五廠</td><td>0</td><td>38.92</td></tr><tr><td>六廠</td><td>5.88</td><td>65.75</td></tr><tr><td>合計</td><td>10.40</td><td>974.53</td></tr></table></td><td></td></tr>
<tr><td>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td><td>V

V</td><td></td><td>(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制定相關管理規定，且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與員工進行公司之業務及管理情形溝通以保障員工之權益。
(二)本公司訂有各式員工福利，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相關活動。公司每年獲利盈餘提撥固定比率做為員工獎金，並每年進行績效調薪。
1.員工薪酬</td><td>無重大差異。</td></tr>
</table>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透明、公平的薪酬制度，依據員工學經歷、專業知識技術、年資經驗與個人績效表現核定薪資水準，所有員工之薪酬不因性別、年齡、族群、國籍、宗教、政治立場或性別傾向等而有不同。且依照『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獲利時自盈餘提撥不低於3%比率做為員工獎金，並每年進行績效調薪。 2.福利制度 本公司為照顧員工日常生活，提供員工舒適及安全的工作環境、彈性上下班以及合理的權益與福利，不僅謹遵法律規範，給予員工其所應得之基本權益，包含保險、退休金、休假等等基礎保障；另亦提供優於法律規範以外之多元福利政策，包含提供員工宿舍、交通補助、SGS認證乾淨衛生伙食、婚喪喜慶各項補助、國內外旅遊、社團活動、資深員工特別獎勵辦法等等，以凝聚同仁向心力、建構和諧勞資關係。 3.經營績效反映於公司薪酬 章程第 28 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50%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整體薪酬政策： 公司每年均參與市場薪酬調查，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114 年台灣地區包含主管職及非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主管職，年度平均調薪幅度分別為5%及2.6%。 (三)本公司於97年通過職業安全衛生OHSAS18001(現為ISO45001)國際認證，之後每年由第三方機構驗證，114年由嘉特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驗證通過。最新證書有效期自2025/11/16~2028/11/15 本公司盡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並設有專人推行相關活動。另公司會定期檢視工作環境之安全及實施健康檢查，並不定期宣導安全及衛生及透過內部網路將相關注意事項及健康管理知識傳送給員工知悉。 因應每年秋冬季節流行高峰期的流感，本公司除了宣導及鼓勵員工接種流感疫苗之外，114年也提供自費流感疫苗半額補助，並安排於11月份前完成接種，推行及早防治措施，有助於避免感染後合併嚴重併發症或死亡之風險。 當年度職災及火災相關揭露： 1.114年度職災 (1)員工失能職災之件數為3件。 (2)員工失能職災人數為3人。 (3)占員工總人數比率為0.32%。 (4)改善措施包括：改善設備與宣導。 2.114年度火災 (1)火災之件數為0件。 (2)因火災致員工失能人數為0人。 (3)占員工總人數比率為0.00% (4)改善措施如下：無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各職務皆有明確的職涯能力發展計畫，訓練涵蓋構面有核心職能、管理職能、專業職能、新進人員訓練與環境/職業安全衛生/消防/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能源訓練等，共計920人次受訓，訓練時數為14,582小時，以充實員工專業與管理技能。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依據國際標準AA1000 SES利害關係人議和標準（AA1000 Stakeholder Engagement Standard，簡稱AA1000 SES），確認主要利害關係人為客戶、供應商/承攬商、員工、股東/投資人、主管機關及銀行、社區/非營利組織等六大類。關於產品與服務之客戶健康與安全等相關議題，除了利用不定期客戶拜訪進行深入溝通之外，也會利用每年一次的客戶滿意度調查，了解個別與整體客戶的想法與建議，並針對評分較低的項目進行追蹤與改善，以確保客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每年定期稽核供應商是否符合ISO認證、管理承諾、是否有教育訓練、著重流程改善，符合品質要求。並與供應商簽屬「供應商行為準則」期望我們的商業夥伴遵守所有應適用的法律、規範。定期宣導「供應商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來保護環境並系統性地採取有效的預防措施。 更定期更新並要求供應商必須符合「歐盟REACH級高關注物質(SVHC) 」隨時與世界法規同步，在清潔生產和採購、污染預防和資源消耗減少、化學品和危險材料、空氣污染物排放、廢水和廢棄物、提升自動化降低員工負荷、提升生產效率、減少加工浪費、各種材料和產品的回收和再利用…等方面減少碳排對環境的影響。並將環保及安全衛生管理列入供應商的稽核項目。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	V		本公司已於114年發表第一份ESG報告書，後續每年編製發行。另外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公平合理方式對待客戶及要求供應商應遵守社會環境責任協議之規範。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11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111年12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為以實踐社會責任，並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與永續發展，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之精神一致。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保：本公司已於 97 年 1 月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認證、107 年取得能源管理系統(ISO50001)認證、114 年綠建築標章證書、114 年清潔生產評估系統合格證書、114 年綠色工廠標章。

(二) 社區參與：本公司認養南崗工業區人行道及分隔島的花木維護，讓公司內外景觀達到整體綠美化的效果，希望經由對環境景觀持續綠美化的努力，能讓環境更美好，讓地球更美麗。定期捐贈予家扶中心及創世基金會。

(三)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於 97 年度取得 ISO14001 認證，透過污染預防、製程減廢及持續改善等措施，以「綠色製程」來生產「綠色產品」，提昇環保績效及經營效能，如：產品環保設計，廢水排放，廢氣排放，廢棄物清除處理，高效利用自然資源，節能減廢效率等，建立企業永續經營的基礎並保護消費的權益。

(四) 人權：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規給予員工充分妥適的照顧及保障。相關勞資議題，均經勞資會議討論，以追求勞資關係之和諧發展。員工之福利，則悉依職工福利金條例等相關法規辦理。本公司十分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對員工之福利及權益極其重視，96 年 10 月新廠四樓的生活會館完成，包括新的員工餐廳、球場、運動教室、多功能教室的啟用，給員工營造更舒適的生活空間，並分別於 104 與 109 年取得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頒發之績優健康職場認證。公司注重女性同仁，在孕期與哺乳期給予優於法規支持，且提供通過縣府親善認證哺集乳室。此外，提供外地員工宿舍、辦理員工的身體健康檢查、國內外旅遊、紅利分享等，使員工能在茂順這大家庭快樂的工作。

(五) 安全衛生：本公司已於97年1月取得職業安全衛生(ISO45001)；104與109年分別取得健康職場認證。

2.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一)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一) 1.公司董事會在監督與治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時，致力於制定明確的政策與願景，監控風險評估與管理，確保資訊揭露的透明度，並考量利害關係人的需求。董事會授權永續辦公室具體負責氣候風險與機會的管理，並要求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進展及其有效性，以確保持續改進。 2.永續辦公室作為應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管理單位，通過明確的職責分工、制定管理框架、定期風險評估、有效監控與教育培訓等措施，有效監督與治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總經理室、人資部、財務部分別針對其負責的領域進行氣候風險的影響評估，並將結果匯總至永續辦公室進行綜合分析。永續辦公室根據辨識和評估結果制定氣候風險管理策略，並由相關部門執行具體管理行動。策略和執行效果將定期審查和調整，氣候風險管理的成果與策略將納入公司的年度報告，並向包括投資者、客戶及員工在內的利益相關方進行透明溝通，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二)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二) 1.短期影響（1-3年） (1)風險影響 業務：極端天氣事件（如颱風或洪水）可能短期內造成供應鏈中斷，導致原材料短缺或延遲交付，影響生產計劃。 策略：公司可能需要立即加強供應鏈的風險管理，尋找備用供應商，並制定應急計劃以應對短期氣候衝擊。 財務：短期的生產中斷可能會增加運營成本，影響收入穩定性。能源成本的上升也會增加生產成本，進一步壓縮利潤率。 (2)機會影響 業務：市場對環保產品的需求開始顯現，公司可以推出初步的低碳密封元件來測試市場反應，建立新的營收來源。 策略：公司可以快速調整產品線，增加研發投入，開發更多符合環保需求的產品，以搶占先機。 財務：通過提高能源效率和使用可再生能源，可以降低能源成本，改善短期財務表現。同時，可利用綠色金融工具來獲得低成本資金支持。 2.中期影響（3-5年）

	(1)風險影響 業務：隨著法規越來越嚴格，公司可能需要大幅調整生產流程以符合環保標準，這可能影響生產效率並增加成本。 策略：公司需要制定中期可持續發展戰略，將氣候風險管理納入核心業務計劃，確保合規並保持競爭力。 財務：中期內可能面臨較大的合規成本和設備升級投資，這將對現金流和資本支出產生壓力。此外，產品轉型的過程中可能會面臨市場波動，影響收入。 (2)機會影響 業務：通過積極應對氣候挑戰，公司可以逐步建立在環保密封元件市場中的領導地位，擴大市場份額。 策略：中期策略將包括加強研發，提升產品技術含量，以符合更高的環保標準，並擴大市場覆蓋面。 財務：隨著綠色產品需求增加，公司的收入結構可能改善，並且因為符合市場趨勢，能夠獲得更多來自綠色投資者的支持。 3. 長期影響（5 年以上） (1)風險影響 業務：長期的氣候變遷可能改變市場結構，某些傳統產品需求減少，新的環保技術和材料成為市場主流，公司需適應市場的根本轉變。 策略：公司必須建立長期的環保技術創新體系，並持續推動全公司範圍內的碳中和目標，以確保在未來的市場中立於不敗之地。 財務：長期的持續投資將對公司資本結構和財務健康造成挑戰，但成功的轉型將帶來更穩定的收益來源和可持續的財務增長。 (2)機會影響 業務：公司在長期內有機會成為全球環保密封元件市場的領導者，通過持續創新和市場拓展，實現業務的跨越式增長。 策略：在長期策略中，公司可以通過跨國合作、技術專利化和產品多元化，進一步鞏固其市場地位和品牌影響力。 財務：長期的成功轉型將有助於公司維持穩定的收入增長，提升利潤率，並降低氣候變遷對財務的負面影響。同時，公司也可能在投資者眼中成為可持續發展的典範，吸引更多的綠色資金。

(三)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三) 1.極端氣候事件對公司的財務影響可能是多方面且顯著的，涵蓋收入損失、成本增加、保險費用上升、原材料價格波動、資本市場反應、流動資金壓力以及合約違約風險等。這些因素如果處理不當，可能會對公司的整體財務健康造成重大壓力。為減少這些風險，公司需要制定全面的風險管理策略，確保在面對極端氣候事件時能夠快速反應並保持財務穩定。 2.因應極端氣候進行的轉型行動，將會對其財務狀況產生複雜而深遠的影響。短期內，公司將面臨資本支出增加和財務績效波動等挑戰，但成功的轉型將有助於提升品牌價值、開拓新市場，並確保長期的財務穩定性。公司需要在轉型過程中謹慎管理財務風險，以確保轉型能夠順利推進並最終帶來財務上的正面效果。
(四)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四) 1.建立氣候風險管理框架:確保氣候風險管理成為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的一部分，並在決策過程中納入氣候相關的風險和機會考量。 2.單位分工及職責 永續辦公室:統籌氣候風險管理工作，確保各部門協同合作。負責整合氣候風險辨識和評估的結果，並定期向總經理和董事會報告。制定氣候風險的管理政策和指導方針，確保其符合國際標準和法規要求。永續辦公室尚無專責人員，目前由總經室經理、人資部經理及財務部經理兼職管理，未來擬評估引入專職人員或委託專業顧問，來支持氣候風險管理工作，並協助整體 ESG 戰略的推進。 3.管理流程 (1)辨識:由總經理室主導，永續辦公室協助，定期進行氣候風險辨識，通過內外部調研、數據分析、和風險評估會議來確定主要的氣候風險。並利用環境管理系統（如 ISO 14001）來輔助辨識過程。 (2)評估:由總經理室、人資部、財務部分別針對各自負責的領域進行氣候風險的影響評估，結果彙總到永續辦公室進行綜合分析並進行審議。 (3)管理:基於辨識和評估的結果，由永續辦公室制定氣候風險管理策略，並由相關部門（總經理室、人資部、財務部）執行具體的管理行動。定期進行策略和執行效果的審查和調整。 4.內部監控與持續改進:由永續辦公室定期檢查各部門的氣候風險管理執行情況，並由內部稽核室進行監督和稽核。 5.報告與溝通:將氣候風險管理的結果和策略納入公司的年度策略報告和永續報告書中，向利益相關方（包括投資者、客戶、和員工）進行透明溝通，並定期向董事

	會報告。
(五)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研擬規劃中。
(六)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研擬規劃中。
(七)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研擬規劃中
(八)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研擬規劃中
(九)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詳下表1-1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tCO2e)、密集度(公噸tCO2e /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最近二年溫室氣體排量如下表：範疇一至三之盤查為母公司台灣廠區資訊。

年度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與移除 (tCO2e)	範疇二-輸入能源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tCO2e)	範疇三-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tCO2e)	密集度 (tCO2e/百萬元)
112	1,547.9788	12,421.2710	14,986.4602	8.40
113	977.6698	9,295.3024	11,522.4760	8.91
114	1,438.1237	10,053.0843	13,034.0020	10.37

備註：114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資訊尚未完成查證，預計於 115 年 4 月進行查證。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年度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112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1,547.9788 tCO2e，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27,407.7312 tCO2e，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28,955.710 tCO2e，MIRDC 依據查核準則執行查證程序，符合實質性門檻，為合理保證等級。
113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977.6698 tCO2e，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20,817.7784 tCO2e，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21,795.448 tCO2e，MIRDC 依據查核準則執行查證程序，符合實質性門檻，為合理保證等級。
114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114 年度尚未經確信機構完成確信，預計 115 年 4 月完成查證。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減量目標及策略:

1.進行碳盤查，建立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作為廠內排放量管理工作之基礎。

2.減少廢棄物產生及有效利用資源。

3.推行節能措施，提高能源效率。

4.瞭解氣候變遷因應法及各國有關碳排放法規的實施方式。

5.提高員工對氣候變遷和溫室氣體減量的意識。

6.持續廢棄物再利用計畫，減少廢棄物處理所造成之環境負荷。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行為準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此準則適用於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員工及相關人員。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於104年11月10日頒佈「誠信經營作業序及行為指南」，並依據該原則對外宣示誠信經營政策與商業對象說明其政策避免與不誠信經營者交易及契約明訂條款確實執行。另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本公司人員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或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另由稽核單位不定期稽核及透過內部檢舉之方式，予以防範。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訂有「茂順家族守則」及相關內部辦法，明訂不因職務之便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廠商招待、饋贈、回扣或獲取其他不法利益，及透過內部教育訓練並落實執行。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於採購合約訂有供應商「誠實交易條款」，明定供應商不得提供本公司人員招待、餽贈、回扣或其他不正當的利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設置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職單位，由相關部門本其權責，在營運的過程中落實推動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制度及監督執行，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定期每年向董事會報告上一年度誠信經營執行結果，協助董事會評估公司所建立之誠信經營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行，115年1月22日董事會已完成114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114年度相關執行情形： 1.教育訓練 誠信經營專職單位除了向全體同仁推行「誠信正直」為企業核心價值外，並向新進同仁教育訓練以宣導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114年新進人員到職宣導計249人次、在職員工宣導計546人次)。 2.溝通管道 員工可以透過多重管道(包含公司網站、內部E-mail信箱等方式)與各管理階層及人資單位反應與溝通。 3.檢舉制度與檢舉人保護 本公司提供管道供檢舉人舉發公司人員不法行為，由誠信經營專職單位受理檢舉案件，負責將案件轉發相關單位最高主管調查，並追蹤案件處理結果，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均予以保密，並對案件受理、調查過程及結果留存完整記錄。本年度受理外部檢舉之有效案件及員工直接檢舉案件0件，未發生重大不誠信行為之情事。 4.供應商管理 誠信經營除內部宣導教育外，也透過採購單位向供應商宣導，進一步落實與利害關係人之誠信經營。114年共計向49家國內供應商進行宣導。 5. 防範內線交易 本公司在「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規範本公司董事(含內部人)於獲悉公司財務報告之日起之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票交易控管措施，即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 30 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 15 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此外，本公司股務單位亦於前述封閉期間前通知董事(含內部人)應遵守本項規範。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訂有利益迴避條款。本公司訂有「茂順家族守則」，明訂不因職務之便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廠商招待、饋贈、回扣或獲取其他不法利益。此外，本公司「員工獎懲管理規定」， 明定員工未經許可在外從事與公司利益衝突之工作，予以解僱。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公司稽核單位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稽核計劃執行稽核作業，並將報告送審計委員，並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其稽核執行情形，另亦依規定申報主管機關。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針對新進人員宣導誠信經營並將其轉為數位檔案，讓所有員工易於隨時檢閱。本公司114年度參與誠信經營議題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計795人次，合計398小時。 公司114年度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安排相關內、外訓課程，內容包括內線交易法源、適用標的、規範主體、重大影響消息範圍、內線交易期間認定及罰則，課程計26人次，合計1小時，並將內訓課程簡報與影音檔案置於內部員工系統，提供隨時查閱。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	V		(一)本公司訂有相關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在各廠區設置實體意見箱，及設置 talk 信箱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責人員？			(talk@mail.nak.com.tw)，由專責單位以保密方式進行後續處理。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20 條、「員工申訴管道管理規定」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 21 條之規定，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及結果均留存紀錄並保存，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應確實保密。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集團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本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處理申訴事件只有總經理和兩名主管知道，資料採專案處理，避免檢舉人曝光與遭受不當處置。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設有網站並揭露誠信經營實務守則及相關公司治理資訊，並由專責人員將相關資訊放置於公司網站(http://www.tonslight.com/tw/csr/)，並依規定設置發言人對外發言體系，股東、利害關係人及主管機關可藉此隨時掌握公司概況。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健全發展，實際運作情形與本公司守則尚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根本。 2.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明定董事或其他代表之法人應秉持高度自律，遇有下列會議事項審議時，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一、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 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二、董事認應自行迴避者。三、經董事會決議應為迴避者。 3.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定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與他人。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漏。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請詳(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說明(詳第 26~34 頁)，另 114 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董事	復茂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石正復	1140613	1140513	114051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資安治理監督策略	3.0	是
			1141111	11411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更好更快更有價值的綠色供應鏈	3.0	是
董事	許春堂	1110609	1140513	114051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資安治理監督策略	3.0	是
董事	許淑君	1140613	1141111	11411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更好更快更有價值的綠色供應鏈	3.0	是
			1140728	1140728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部稽核職能應有的公司治理素養及財報風險評估實務	6.0	是
			1140722	114072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發展宣導會	3.0	是
董事	復茂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石銘耀	1140613	1141111	11411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更好更快更有價值的綠色供應鏈	3.0	是
			1140722	114072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發展宣導會	3.0	是
董事	粘西湖	1140613	1140513	114051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資安治理監督策略	3.0	是
			1141111	11411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更好更快更有價值的綠色供應鏈	3.0	是
董事	陳仁安	1140613	1140513	114051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資安治理監督策略	3.0	是
			1141111	11411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更好更快更有價值的綠色供應鏈	3.0	是
獨立董事	陳國課	1110609	1140513	114051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資安治理監督策略	3.0	是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獨立董事	李素英	1110609	1140513	114051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資安治理監督策略	3.0	是
獨立董事	吳啓宏	1110609	1140513	114051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資安治理監督策略	3.0	是
獨立董事	楊仁毓	1140613	1141111	11411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更好更快更有價值的綠色供應鏈	3.0	是
			1141107	1141107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資訊之管理內控內稽重點與實務案例解析	6.0	是
			1140807	11408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新法遵議題-對美投資法遵議題	3.0	是
獨立董事	林錦隆	1140613	1140513	114051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資安治理監督策略	3.0	是
			1141111	11411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更好更快更有價值的綠色供應鏈	3.0	是
獨立董事	楊明經	1140613	1141111	11411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更好更快更有價值的綠色供應鏈	3.0	是
			1140709	1140709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0	是
獨立董事	葉曄	1140613	1141111	11411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更好更快更有價值的綠色供應鏈	3.0	是
			1141121	1141121	證券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0	是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3月4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五年三月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百一十四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114 年 06 月 13 日)：

(1)一百一十三年度營業報告。

(2)審計委員會審查一百一十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一百一十三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4)一百一十三年度董事酬金領取情形報告。

(5)一百一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6)一百一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 114 年 08 月 07 日為分配基準日，114 年 08 月 28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 7.0 元。)

(7)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8)本公司董事全面改選案。

2.一百一十四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第十八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114 年 05 月 13 日)

(1)一百一十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3)訂定本公司「基層員工」定義對象範圍案。

(4)彰化銀行授信額度案。

第十九屆第一次董事會(114 年 06 月 13 日)

(1)選任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2)委任審計委員會案。

(3)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第十九屆第二次董事會(114 年 08 月 08 日)

(1)一百一十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一百一十三年度董事之個別酬勞分配案。

(3)一百一十三年度員工酬勞之高階經理人個別分配案。

(4)編製本公司 2024 年永續報告書案。

(5)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6)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7)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第十九屆第三次董事會(114 年 11 月 11 日)

(1)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修訂關係人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辦法。

(3)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暨制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4)設置「提名委員會」暨制定「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第十九屆第四次董事會(114 年 12 月 19 日)

(1)115 年度營運暨預算計畫案。

(2)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3)修定本公司「基層員工」定義對象範圍案。

(4)修訂本公司薪工循環。

(5)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6)第一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第十九屆第五次董事會(115 年 01 月 22 日)

(1)本公司重要經理人一百一十四年度年終獎金案。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第十九屆第六次董事會(115 年 02 月 13 日)

(1)擬授權董事長洽商陶氏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南崗廠土地(南投市大崗段 0456-000 地號)交易案。

第十九屆第七次董事會(115 年 03 月 04 日)

(1)一百一十四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2)一百一十四年度董事酬金領取案。

(3)一百一十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4)一百一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5)一百一十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查案。

(6)召開一百一十五年股東常會日期、議程及受理持股 1%股東提案之時間、處所及相關事宜。

第十九屆第八次董事會(115 年 03 月 10 日)

(1)擬購置土地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　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1)	合計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松源 賴志維	1140101~1141231	5,373	611	5,984	(註1)係移轉訂價服務公費及ESG 報告書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董監事持股餘額明細>董監事持股餘額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資訊：

115 年 3 月 30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復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石正復	9,767,000 -	11.74% -	- -	- -	- -	- -	無	無	-
復銘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代表人石銘耀	9,590,763 -	11.53% -	- -	- -	- -	- -	無	無	-
唐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粘紫雯	4,140,000 324,000	4.98% 0.37%	- -	- -	- -	- -	無	無	-
邱奕龍	3,000,000	3.61%	500,000	0.60%	-	-	無	無	-
陳美靜	1,606,000	1.93%	-	-	-	-	陳仁安 簡嘉慧 陳信忠	父女 母女 姐弟	-
陳信忠	1,530,000	1.84%	750,000	0.90%	-	-	陳仁安 簡嘉慧 陳美靜	父子 母子 姐弟	-
許春堂	1,412,427	1.70%	1,106,000	1.33%	-	-	許粘緩	配偶	-
許粘緩	1,106,000	1.33%	1,427,427	1.70%	-	-	許春堂	配偶	-
簡嘉慧	900,035	1.08%	863,533	1.04%			陳仁安 陳美靜 陳信忠	配偶 母女 母子	
陳仁安	863,533	1.04%	900,035	1.08%	-	-	簡嘉慧 陳美靜 陳信忠	配偶 父女 父子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MOOTH-TRACK ASSOCIATES LIMITED	4,698仟股	100%	無	無	4,698仟股	100%
NAK SEALING PRODUCTS (THAILAND)CO., LTD.	15仟股	100%	無	無	15仟股	100%
KISH NAK OIL SEAL. CO., LTD	151仟股	49%	無	無	151仟股	49%
SHOW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578仟股	100%	無	無	578仟股	100%
NAK TOTAL SEALING SOLUTIONS PTY LTD.	5仟股	49%	無	無	5仟股	49%
松全國際(股)公司	20仟股	100%	無	無	20仟股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5 年 3 月 30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1)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3,161,320	16,838,680	100,000,000	

註 1：為已上市流通在外股份。

(以下空白)

資本形成經過：

115 年 3 月 30 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5.08	1,000	1,000	1,000,000	1,000	1,000,000	現金設立	無	無
69.07	1,000	1,440	1,440,000	1,440	1,440,000	現金增資 440,000 元	無	無
71.08	1,000	6,000	6,000,000	6,000	6,000,000	現金增資 4,560,000 元	無	無
72.09	1,000	12,000	12,000,000	12,000	12,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 元	無	無
75.12	1,000	18,000	18,000,000	18,000	18,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 元	無	無
79.10	1,000	29,480	29,480,000	29,480	29,480,000	現金增資 11,480,000 元	無	無
83.08	10	5,896,000	58,960,000	5,896,000	58,960,000	現金增資 14,74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14,740,000 元	無	股票每股面額 1,000 元，改為每股面額 10 元
84.06	10	11,792,000	117,920,000	11,792,000	117,920,000	現金增資 14,74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44,220,000 元	無	無
86.08	10	16,508,800	165,088,000	16,508,800	165,088,000	盈餘轉增資 47,168,000 元	無	86.10.06 經(86)商字第 11919 號
87.04	10	18,159,680	181,596,800	18,159,680	181,596,800	合併增資 16,508,800 元	無	87.05.01 經(87)商字第 109443 號
88.03	10	19,995,480	199,954,800	19,995,480	199,954,800	合併增資 18,358,000 元	無	88.04.28 經(88)商字第 114796 號
88.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00,045,200 元	無	88.06.25(88)台財證(一)56365 號
89.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42,000,000	42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20,000,000 元	無	89.07.10(89)台財證(一)59163 號
90.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46,438,020	464,380,200	盈餘轉增資 42,000,0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80,200 元	無	90.07.12(90)台財證(一)144796 號
91.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51,312,500	513,125,000	盈餘轉增資 46,438,02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06,780 元	無	91.05.15(91)台財證(一)126296 號
92.09	10	60,000,000	600,000,000	56,799,237	567,992,370	盈餘轉增資 51,312,5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54,870 元	無	92.07.17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0133 號
93.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2,934,000	629,340,000	盈餘轉增資 56,799,23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548,400 元	無	93.08.13 經授商字第 093011047170 號
93.1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3,207,738	632,077,38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737,380 元	無	93.11.02 經授商字第 09301207110 號
94.0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5,498,203	654,982,03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2,904,650 元	無	94.02.25 經授商字第 09401032000 號
94.04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7,933,928	679,339,28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4,357,250 元	無	94.04.22 經授商字第 09401067350 號
94.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1,845,355	718,453,550	盈餘轉增資 33,807,75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960,210 元 公司債轉換 2,346,310 元	無	94.09.05 經授商字第 0940117019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0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2,185,258	721,852,580	公司債轉換 3,399,030 元	無	95.01.02 經授商字第 09401268880 號
95.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5,993,677	759,936,770	盈餘轉增資 36,092,63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91,560 元	無	95.09.01 經授商字第 09501196950 號
96.0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7,996,397	779,963,970	公司債轉換 20,027,200 元	無	96.03.30 經授商字第 09601065880 號
96.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2,262,079	822,620,790	盈餘轉增資 38,998,2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371,100 元 公司債轉換 287,520 元	無	96.08.01 經授商字第 09601184980 號
96.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2,500,002	825,000,020	公司債轉換 2,379,230 元	無	97.04.28 經授商字第 09701098670 號
97.05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024,138	830,241,380	公司債轉換 5,241,360 元	無	97.10.14 經授商字第 09701262290 號
97.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042,188	830,421,880	公司債轉換 180,500 元	無	97.12.15 經授商字第 09701312720 號
98.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161,320	831,613,200	公司債轉換 1,191,320 元	無	98.09.07 經授商字第 09801205300 號

註 1：至目前為止無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情形。

註 2：本公司未有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之情事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3 月 30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復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67,000	11.74%
復銘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代表人石銘耀	9,590,763	11.53%
唐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40,000	4.98%
邱奕龍	3,000,000	3.61%
陳美靜	1,606,000	1.93%
陳信忠	1,530,000	1.84%
許春堂	1,412,427	1.70%
許粘緩	1,106,000	1.33%
簡嘉慧	900,035	1.08%
陳仁安	863,533	1.04%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股息與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股東股息與紅利之總額應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現金股利應為股東股息與紅利之百分之二十以上，惟此項盈餘分派股東股息與紅利之比率及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一百一十四年度本公司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擬訂，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7.0 元，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另訂配息基準日。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50%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員工、董事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股票紅利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酬勞	41,888,098 元
員工股票酬勞	0 元
董事酬勞	5,000,000 元

上述擬議之分派金額與民國 114 年度估列數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年度並未擬議分派員工股票酬勞，故無此情形。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4 年度股東會及董事會決議 113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數

(1). 配發情形：

員工現金酬勞	46,041,082 元
員工股票酬勞	0 元
董事酬勞	5,000,000 元

實際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認列數並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證憑證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所有發行證券之資金運用計劃皆已執行完成，且其計劃效益均已顯著，故此項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汽車、機車、機械、交通器材用油封之加工製造及銷售進出口業務。

（2）、機械設備製造業。

（3）、模具製造業。

（4）、橡膠膠料生產銷售。

2、目前之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民國 114 年度

項目	營業比重(%)
油封	93.45%
混煉膠	0.68%
其他	5.87%
合計	100.00%

3、目前之產品：

各類油封及其他橡膠製品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1)產品開發- 依公司策略與客戶需求開發產品：

汽車產業：

●電動車齒輪箱油封產品開發。

●電動車輪內電機油封產品開發。

●車輛致動器油封產品開發。

●車輛渦輪增壓油封產品開發。

●電動方向機(EPS)油封產品開發。

●機車避震器油封開發。

●自行車油封產品開發。

●商用車從動軸輪轂油封產品開發。

●變速箱輸入軸、輸出軸油封產品開發。

●變速箱扭力轉換器油封產品開發。

●變速箱前蓋油封開發。

●自排變速箱(AT)油封產品與修理包開發。

●無段變速箱(CVT)油封產品與修理包開發。

●雙離合器變速箱(DCT)油封產品與修理包開發。

●方向機油封修理包開發。

●方向機泵浦油封修理包開發。

工業產業：

●低扭力減速機油封產品開發。

●機械手臂大精密減速機油封產品開發。

●液壓泵浦油封產品開發。

●液壓馬達油封產品開發。

●空氣壓縮機油封產品開發。

●洗衣機油封產品開發。

●電動馬達油封產品開發。

農建礦產業：

●農機柴油引擎油封產品開發。

●農機變速箱油封產品開發。

●農機泵浦油封產品開發。

●農機輪軸油封產品開發。

●農機 PTO 油封產品開發。

●農機液壓缸油封產品開發。

●建築機械主泵浦/行走馬達/旋轉馬達油封產品開發。

●建築機械液壓缸油封產品開發。

●建築機械履帶油封產品開發。

(2)測試機建構-提升產品品質可靠度與基礎研究能力：

●精密齒輪箱密封件之測試機建構。

●扭力量測機構建構。

●可變壓力密封件之測試機構建構。

●高壓液壓馬達測試機建構。

●高壓液壓缸測試機建構。

(3)創新材料開發- 配合產業密封件的需求，進行材料之開發：

●高轉速電動車齒輪箱油封膠料開發。

●致動器油封耐候長壽命耐低溫 HNBR 膠料開發。

●電動方向機(EPS)油封,膠料開發。

●液壓馬達油封高壓耐磨耗 HNBR 膠料需求特性研究與開發。

●高功能性原膠,補強劑,防老劑與加工助劑驗證與導入。

●ACM 與 FKM 等射出級膠料開發與導入。

●高性能耐熱型環保接著劑開發與導入。

●環保配方持續研究開發與導入。

●進行 TAF 國家實驗室認證維持。

●環保型低摩擦避震器油封膠料開發。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密封件包含油封(seals)及墊片(gaskets)兩大類。該產品是運輸工具(汽車、機車、自行車、船舶及飛機)、產業機器、電機、建築、電子、家電產品及航太與醫療等產業不可或缺之基礎元件。藉以密封件之廣泛使用，能達到防漏、防塵、防震、耐磨耗及固定之作用，產品之需求亦隨世界各國之工業化、現代化發展程度而不斷增加。依據國外對密封市場之專業研究調查機構(The Freedonia Group, Inc.)統計報告顯示，以及國際主要經濟成長預測機構的數據，密封件市場的複合成長率約為 2.92%，2026 世界密封件市場總值約為 953 億美元，2026 年其中油封約為 596 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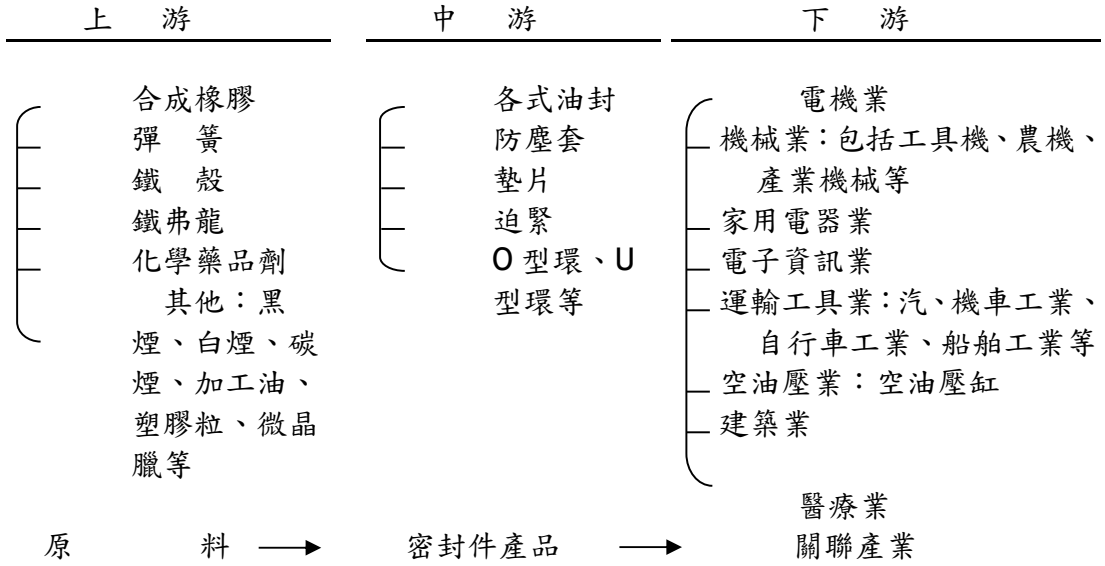
美元；墊片約為 357 億美元。迄今科技仍無法發明替代品或任何一種效果更好的新產品可完全取代密封件之重要功能，因此未來市場發展前景仍一片看好。

全球密封件產品需求預估 單位：億美元		
項目	2025 年	2026 年
密封件總需求	926	953
Seals 油封	579	596
Gaskets 墊片	347	357

Source：The Freedonia Group, Inc. ‧*《World Gaskets & Seals》, World Bank Group, OECD, IMF*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密封件製品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各類密封件製品為運輸工具、電子產業、電機、機械、家庭五金、建築及空油壓等工業不可或缺的零件，其應用之產業範圍十分廣泛，故工業化程度愈高的國家對密封件的需求相對愈高。

目前全球密封件市場需求雖逐年增加，但因中國及印度競爭者之崛起及日本製造商之強力鞏固下導致市場競爭日趨白熱化，基於此，本公司除朝研發高品質及高性能的密封件產品發展之外，更加快全球化佈局之速度與發展人力資源培育之完整計劃，藉此以提昇整體競爭力，強化競爭優勢。以下便針對密封件產業之產品發展趨勢細說：

（1）、企業規模日益擴大，技術門檻高

鑑於密封件製品於生產過程中易受到干擾的因素較多，以致產品品質差異大，而密封件本身又是屬於各類運輸工具、農業機械、建築機械、工具機及電子產品等精密產業之零配件，對品質之要求相對亦高；無論就產品品質、企業規模或經營體制而言，皆宜經由合併或公司上市(櫃)等方式逐漸擴大企業規模，並購置各式自動化設備及儀器設備，以從事更精密之品質檢定，建立各類統計資料庫，藉以作為改善品質之依據，累積技術實力，以達成提升品質與技術的目的。

（2）、產品朝高技術與高附加價值方向發展

密封件產業已邁入成熟期，面臨市場上之強烈競爭，業者無不積極朝高技術與高附加價值之全系列密封元組件產品發展，使其能夠更廣泛地應用於車輛運輸、船艦、國防軍事工業、精密醫療器材及航太等高科技工業，以提高密封件之附加價值。

（3）、低階產品外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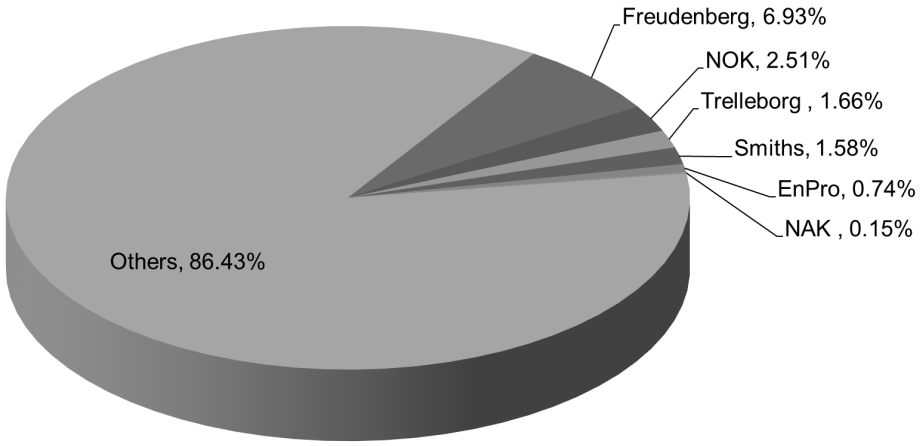
低階產品雖有需求空間，但在未來市場競爭激烈的壓力下，勞力密集產品在國際上的競爭力將逐漸處於劣勢，加上台灣教育水準普遍提升，願投入生產事業的現場工作者日益減少，造成勞工短缺、成本上揚，故低階產品外移至勞力充沛、勞工成本低的地區已成發展的趨勢之一。

4、市場之競爭情形

由於密封件應用範圍極為廣泛，市場分佈相當廣闊，競爭者眾多，亦因如此沒有任何一家領導廠商能夠完全掌控所有市場。根據市場上主要競爭者 2024 年財報資料及 The Freedonia Group, Inc.所統計的油封市場規模得知，油封市場內各廠商競爭相當激烈，本公司目前在油封市場占有率雖不及 1%，但對本公司而言，未來仍有很大的發展空間。

世界密封件市場領導品牌市場占有率：

國外競爭者油封產業市佔率



Source: 主要競爭者 2024-2025 年公司財報及 The Freedonia Group, Inc. ‧《World Gaskets & Seals》之油封市場規模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115 年 3 月 30 日
研發費用	77,979	63,339	不適用

2、本公司近二年研發成果：

項目	內容
開發成功的技術或產品	1.汽車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電動車齒輪箱油封。 2.汽車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商用車從動軸輪轂油封。 3.汽車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車輛柴油泵浦油封。 4.汽車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車輛避震器油封。 5.工業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大精密減速機油封。 6.工業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低扭力減速機油封。 7.工業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洗衣機耐髒污節能油封。 8.工業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空氣壓縮機油封。 9.農建礦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農機輪軸油封。 10.農建礦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農機液壓泵浦油封。 11.農建礦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建築機械油壓缸油封。 12.農建礦產業之 OEM 產品，應用於建築機械輪軸油封。 13.汽車產業之 OES 產品，應用於車輛避震器油封。 14.汽車產業之 OES 產品，應用於機車避震器蓄壓氣囊。 15.汽車產業之 OES 產品，應用於車輛輪軸油封。 16.汽車產業之 AF 產品，配合營業部在售後市場的策略，開發以下產品： (1)方向機修理包。 (2)方向機泵浦修理包。 (3)自動變速箱活塞修理包產品。 17.射出級膠料開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行銷-短期

（1）、拓展海外市場。

（2）、投資及策略聯盟。

（3）、加強產業市場。

（4）、加強產品組件市場。

2、行銷-長期

（1）、滿意的品質。

（2）、合理的價格。

（3）、差異化服務。

（4）、方便性/選擇性。

3、生產政策-短期

（1）、縮短交期。

（2）、降低生產成本。

4、生產政策-長期

（1）、持續流程改善。

（2）、持續提高績效。

（3）、強化供應鏈。

（4）、加強工廠安全。

（5）、降低產品環境影響。

5、產品研究發展方向

（1）、汽車動力系統---引擎用汽門、凸輪軸及前、後曲柄軸油封開發。

（2）、汽車傳動系統---手排變速箱、自動變速箱、輪軸、輪轂油封開發。

（3）、汽車底盤系統---避震器及動力方向機油封開發。

（4）、農、建、礦、林業機械用新型組合件 AP、ST 油封開發。

（5）、3C 產業---洗衣機用油封開發。

（6）、工業產業---油壓幫浦、齒輪箱、馬達、機械手臂、手工具、風力發電油封開發。

（7）、各種材質原物料開發，以滿足 OEM 客戶及新產品開發需求。

6、經營管理策略-短期

（1）、推動績效（KPI）管理制度。

（2）、降低成本。

7、經營管理策略-長期

（1）、人力發展與核心人才培育計劃。

（2）、知識管理持續推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主要商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114 年度	
	金　　額	%
油封	3,729,264	93.45%
混煉膠	27,060	0.68%
其他	234,421	5.87%
合　　計	3,990,745	100.00%

主要銷售地區:

地區 年度	歐洲	美洲	亞洲	其他	台灣	合計
114 年度	23.12%	13.39%	60.31%	0.82%	2.36%	100%

2、市場佔有率

由於密封件係廣泛應用於汽機車、電子、電機、建設及國防等各類基礎工業上之零配件，產品之分類亦因用途廣泛而難以明確歸類，故國內政府統計單位及研究機構並無針對密封件產品所作之統計資料，國內密封件業除本公司屬規模較大的專業密封件公司外，其餘皆因營業規模尚小而均屬未公開發行之中小企業。此外，因本公司以外銷為主，本公司外銷金額占所統計與密封件有關產品之總出口值比重，近三年度分別為27.81%、23.03%及 23.10%。由以上比較可知，本公司在外銷市場之佔有率及整體營收情形應居國內之領導地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茂順外銷金額(A)	3,319,911	2,357,984	2,267,613
台灣地區密封件出口市場規模(B)	11,937,687	10,237,391	9,818,100
(A) /(B)	27.81%	23.03%	23.10%

註：台灣地區密封件出口市場規模資料彙總自財政部關稅總局進出口統計，產品項目為「密合墊組」及「油封圈」。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密封件產品由於應用泛及電子、機械、運輸工具、建築工業及航太工業等，故工業化程度愈高的國家對密封件的需求愈多，就世界主要國家來看，工業化程度最高者為歐盟及美洲，係我國近年來密封件產品之最大外銷市場。而中國大陸、東南亞及東歐等國家，隨其工業化及內需加溫，對密封件的需求亦逐年增加，為未來深具潛力之市場。尤以中國大陸而言，與密封件相關之產業如：汽機車、家電、農機、綠能產業等，其密封件 OEM 及維修市場規模預計將蓬勃成長。而我國近年來密封件內、外銷市場隨世界工業化程度之進步及景氣復甦而逐漸成長，市場需求規模及產值均隨之增加，且國內業者在致力於提升生產技術、改善產品品質的努力下，頗具競爭力，每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2.5%~5%左右，均呈逐年成長之趨勢，世界密封件市場預估至 2026 年將有 953 億美元。

全球密封件產品需求預估　單位 ： 億美元		
項目	2025 年	2026 年
密封件總需求	926	953

Source: The Freedonia Group, Inc・*《World Gaskets & Seals》, World Bank Group, OECD, IMF*

若以產業別來看全球密封件個別市場的需求，根據The Freedonia Group,Inc.的研究結果，與主要國際組織的經濟成長數據來預估，各產業的產值皆有穩定的成長 (請參照下表)。

產業	2026 年		2025 年		與 2025 年比較
	(億美元)	比率	(億美元)	比率	成長率
全球	953	-	926	-	2.92%
車輛	342	35.89%	341	36.82%	0.29%
工業	335	35.15%	316	34.13%	6.01%
電子	155	16.26%	140	15.12%	10.71%
其他	121	12.70%	129	13.93%	-6.20%

Source： The Freedonia Group,Inc. ・*《World Gaskets & Seals》, World Bank Group, OECD, IMF, S&P Global, Global Information, Inc., Atradius N.V*

4、競爭利基：

（1）、產品多樣化，市場廣闊

本公司透過現有行銷通路與各區經銷商合作，蒐集各地市場和產業情報，充份掌握市場資訊及產業發展趨勢。藉由瞭解市場及技術趨勢，不僅讓本公司產品多樣化及廣設行銷通路之策略奏效，更可因應各地區經濟特性之不同，充分發揮掌握市場脈動及產業發展之效。

（2）、優良的產品品質及研發、生產技術的精進

公司產品向以品質優良著稱，對於技術資訊的搜集、新產品及材料研究開發更是不

遺餘力，在 2021 年取得 ISO/IEC 17025 的證書。不僅如此，在生產技術方面則適時作適切的規劃，提昇整廠設備系統自動化，以降低生產成本增加產品競爭力。

(3)、有效的生產管理模式

由於密封件產品所涵蓋的種類相當繁雜，生產上呈現少量多樣的方式。本公司為克服上述的生產模式，自行開發的產品及模具達十萬餘種，再加上本公司四十多年的豐富專業生產技術與經驗，不僅累積了良好的生產管理、品質管理及成本控制的量產技術，更使得本公司能夠以較低的營運成本及具品質競爭力的產品來吸引歐美廠商的訂單。

(4)、優異的模具開發能力

本公司向來極為重視模具的製作與開發，設有模具部並由專業技術人員從事模具的設計、開發、改良及操作各式加工機，並以此來確保模具圖面、設計、試作、量試及生產製造的品質，截至目前已自行開發製作之模具種類多達十萬餘種，模具開發能力優於同業。

(5)、完善的售後服務

在每個產品的生產過程中，本公司均以『最佳品質』、『合理的價格』及『滿意的服務』來服務我們的客戶。基於此，本公司在平時即能提供正確有效的諮詢服務來滿足客戶對於各類產品使用問題上「知」的需求。此外研發單位更針對產品執行動態測試以確保產品在使用上的安全性及穩定性，進而提供客戶完善的售後服務，使客戶滿意度大為提高。

5、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甲、藉由海外投資及策略聯盟建立完整的行銷通路及市場資訊蒐集機制

本公司長期以來與客戶建立長久且深厚的友誼及良好的互動模式，並透過與歐美等高度工業化國家之經銷商或專業研發公司採策略聯盟或投資方式合作，共同研發設計及銷售具高附加價值、高科技的新產品，此等方式不僅克服密封工業對產品最終使用者之需求特性及最終市場資訊之缺乏等限制，並使本公司有別於其他國內競爭廠商；此外基於國際分工及快速反應客戶需求的趨勢，本公司以合資或自行投資中國、伊朗、泰國、俄羅斯、印度、澳洲等地區，利用當地低廉的勞力及土地成本生產密封件產品；而在快速反應客戶方面則是利用各地區有效率的行銷據點將產品以最快的速度運送至目標市場以服務當地客戶的需求。

乙、產品多樣化，滿足客戶多元化的需求

本公司成立至今已有四十多年，累積了豐富的專業生產技術與自行研發設計產品及模具開發的能力，截至目前為止，已自行研發及製作之模具種類多達十萬餘種，其豐富的專業生產技術與自行研發能力使公司能於最短時間內生產多樣化的產品，滿足客戶多元化的需求。

丙、優異的模具開發能力

由於密封件產品應用範圍廣泛，為增加產品的多樣化，模具的種類及品質為主要關鍵，本公司除備有各式加工機外並設有製模課，由 30 餘位技術人員專事模具的設計、開發及改量，而為強化模具的管理，自模具圖面、設計、試作、量試及生產製造均由本公司自行研發及製作，以求模具開發速度的提升以及品質的確保。

丁、產品品質受肯定，擁有優良商譽

由於密封件屬高精密產品，品質要求極為嚴格，客戶一旦採用後即不輕易更換來源，因此擁有穩定的客戶基礎，將有利於未來市場的拓展與維持。本公司對產品品質極為重視，除於 1994 年取得 ISO 9002 國際品質保證之認證，2000 年亦成功取得 QS 9000 品質保證系統之認證，2005 年取得 TS 16949 品質認證，並於 2017 年取得 IATF 16949 的認證。

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使企業永續發展

為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制定了一套環安衛政策，在 2008 年 3 月取得 ISO 14001 及 OHSAS 18001 的證書，並在 2018 年取得 ISO 50001 的證書、2019 年取得 ISO 45001 的證書。藉由環安衛管理系統，本公司確保所做的每一件事皆有利於環境。希望藉由環安衛之持續運轉與改善，使本公司創造永續經營的有利環境及製造符合客戶滿意的產品與服務。

(2)、不利因素及其具體因應對策

甲、產品以外銷為主，匯兌風險較高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運及獲利具有相當之影響力。

因應對策：

(甲)、外銷報價考量匯率波動狀況，適時反應成本以調整售價。

(乙)、分析及評估匯率趨勢，適時操作金融工具，如：預售外匯，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丙)、持續留意國際金融狀況，蒐集匯率變動資訊，不定期檢討相關影響。

(丁)、設立外幣專戶以減少匯率變動衝擊，選擇有利時機提前結匯或清償外幣貨款。

乙、OEM 及最終市場資訊不足

由於密封件業對 OEM 及最終消費者市場資訊不易取得，無法充分掌握產品及市場之脈動及未來發展趨勢，此不利因素將導致營收成長無法大幅提升。

因應對策：

本公司長久以來致力於品質及研發能力之提升，在其努力下成功地自創 NAK 品牌，除藉由行銷能力強大的經銷商及代理商銷售自有品牌外，亦計劃對經銷商未拓展之地區自行開展 OEM 市場，以期能有效增加 OEM 市場份額，並在國際市場佔有一席之地；此外本公司透過其海外結盟之經銷商及行銷據點所提供之市場資訊及研發成果，而能有效掌握市場之發展趨勢，此合作方式將使本公司瞭解目標市場的方向和發展，並適應市場變化。

丙、勞工短缺、人工成本提高

隨著國內經濟發展及國民所得的提高，相對勞動工作者所要求之薪資亦較以往為高，以致勞工成本呈逐年上揚之趨勢，影響所及為生產成本過高，營運成本相對提高。

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降低勞動成本，致力推動並提高生產自動化程度，以提高生產效率，並於海外投資設廠，利用當地充沛且低廉之人力，降低生產成本，以因應激烈的市場競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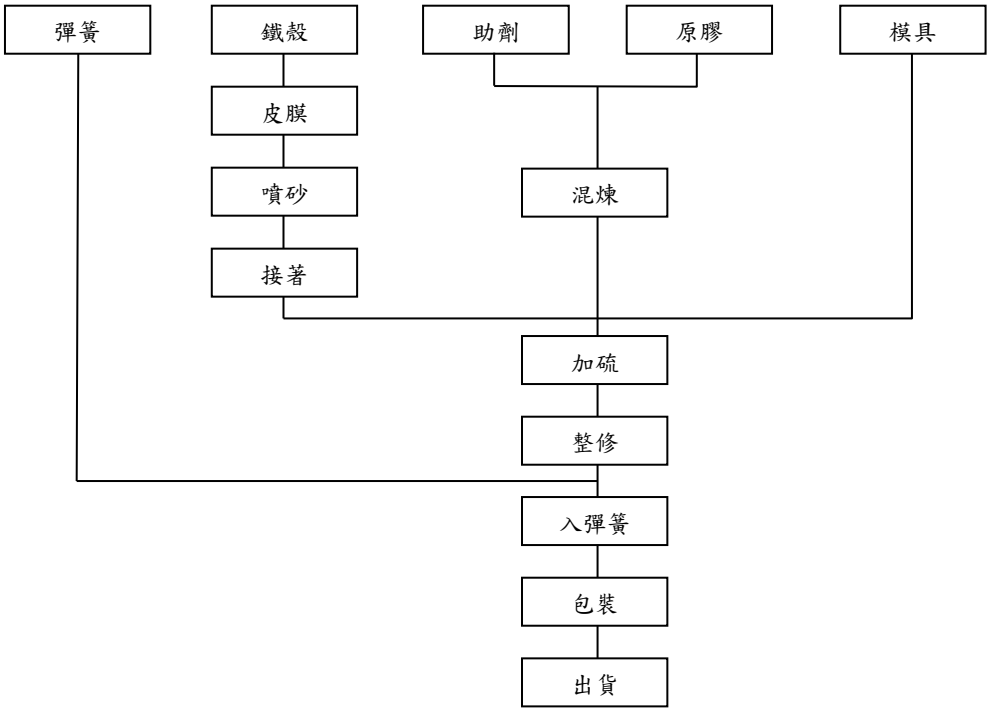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油封產品主要使用於各種廠牌之汽機踏車及各式機械之密封裝配環境。

產品類別	用途
油　封	油封產品使用於汽車，機車，農業機械，工具機及所有機械，甚至於航太輪機等。防止旋轉軸軸承部潤滑油洩漏，或防止外部塵埃、水、異物等侵入，以及安裝於空氣壓機器或油壓機器，各種化學機械壓力容器等，以達到密封介質功能，密封裝置重要性有如心臟瓣膜。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油封製造流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自製產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類別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油封	原膠	ZEON CORPORATION	知名大廠產品，交期/品質穩定
		台灣科慕股份有限公司	知名大廠產品，交期/品質穩定
		松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知名大廠產品，交期/品質穩定
	鐵殼	曆陽股份有限公司	長久配合，品質/交期穩定
		長津實業有限公司	長久配合，品質/交期穩定
		加盟工業有限公司	長久配合，品質/交期穩定
		祥猷工業(股)公司	長久配合，品質/交期穩定
		興淵工業(股)公司	長久配合，品質/交期穩定
		東霖企業有限公司	長久配合，品質/交期穩定
	彈簧	松聖彈簧工業(股)公司	長久配合，品質/交期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主要供應商進貨金額，均未達本公司進貨總額 10%。

2.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主要客戶銷貨金額，均未達本公司銷貨總額 10%。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13 年	114 年	截至 115 年 3 月 10 日
員工人數	製造(直接人員)	982	976	975
	製造(間接人員)	156	149	150
	業務行銷人員	146	148	148
	研究開發人員	92	94	93
	營運管理人員	94	94	94
	合計	1,470	1,461	1,460
平均年齡(歲)		39	40	41
平均服務年資(年)		8.9	9.5	9.5
學歷分佈比率	碩士	9.1%	9.3%	9.4%
	大學	28.7%	32.8%	33.1%
	專科	15.4%	15.1%	15.0%
	高中	36.7%	33.6%	33.1%
	國中以下(含)	10.1%	9.2%	9.4%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此情形。
2. 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的損失、處份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此情形。
3. 由於環保意識高漲，歐盟已針對所有輸入歐洲地區之產品制定相關環保指令，分別為 WEEE（廢電機電子設備指令，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ical Equipment）、RoHS（危害物質限用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REACH（歐盟新化學品政策，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Restriction of Chemicals）與 EUP（能源使用產品生態化設計指令，Eco-Design Requirements for Energy Using Products），相關細節詳述如下：

(1).WEEE（廢電機電子設備指令，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ical Equipment）：歐洲聯盟於 92 年 1 月 27 日通過該指令，並於 94 年 8 月 13 日起施行，該指令要求製造商必須負起收集、回收並妥善處置電子電機設備產品之責任；本公司目前多數外銷產品除主動送請國際認證之公正單位「SGS」（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檢驗外，亦符合歐盟上揭規範。

(2).RoHS（危害物質限用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歐洲聯盟於 92 年 1 月 27 日通過該指令，並計於 95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該指令要求製造商必須全面禁止在其產品或零組件中使用含有鉛(Pb)、汞(Hg)、鎘(Cd)、六價鉻(Cr+6)、多溴聯苯(PBBs)及溴二苯醚(PBDEs)六種有害物質；有鑑於該指令之要求係全球性環保性標準，本公司亦主動配合經濟部 RoHS 服務團之輔導，目前所有生產製品之膠料均符合規範。

(3).REACH（歐盟新化學品政策，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Restriction of Chemicals）：歐盟的 REACH 法規於 2007 年 6 月 1 日生效；歐洲中央化學總署 （ECHA）於 2008 年 6 月 1 日成立並開始實施 REACH， SVHC 高關注物質清單共 73 種，目前所有生產製品之膠料均符合規範。

(4).EUP（能源使用產品生態化設計指令，Eco-Design Requirements for Energy Using Products）：EUP 之內容係針對使用能源之產品(運輸工具除外)必需以生命週期思維外，並應建立環境特性說明書(Eco-Profile)，該指令於 94 年 8 月 13 日施行，本公司生產之產品均經過嚴格把關，符合該指令之期待。

(5).為因應國際環境保護的潮流，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本公司自 96 年開始導入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0），並於 97 年 3 月 3 日取得 ISO14000 2004 國際認證。本公司將藉由「綠色管理」的過程，持續改善企業環境保護措施，期以提升商譽及企業形象，並確保本公司顧客的永續性支持。

五、勞資關係：

1.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照顧同仁之日常生活，除了提供員工舒適及安全的工作環境外，並透過各項福利措施及福利委員會所舉辦之各項活動，讓同仁於工作外得以舒展身心，以消除工作之忙碌與緊張，使生活充實與舒適，關係更加和諧。

本公司提供之福利如下：

(1).優渥的獎金：每年提撥稅前淨利不低於 6%做為員工年終獎金及員工紅利，年終獎金於農曆過年前發放；員工紅利於每年股東會後發放。並發給年度模範員工獎金、全勤獎金及久任員工純金飾品。

(2).完善的保險：除法定勞、健保外，另提供壽險、意外險。醫療險及癌症險員工自付團體優惠費用半額。

(3).貼心的補助及禮金：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喪葬補助、公司旅遊補助、生日禮券、五一禮券、中秋禮券等。

(4).體貼的健康照護：每年舉辦全體健康檢查、身心相關講座、醫療諮詢及醫療講座。

(5).豐富的團體活動：每年舉辦多項團體活動，如中秋烤肉、年終尾牙等活動。

(6).舒適的餐廳：提供寬敞活潑的用餐環境，並補助用餐費用。

(7).休閒空間：打造 1500 坪的休閒會館，設計理念結合人文與自然的空中花園包括室內籃球場、羽球場、撞球室、乒乓球室、健身房、韻律教室及 SPA 館等設備。

2.教育訓練：

本公司為配合永續經營及培育優秀的人才，提供員工教育訓練，期能強化員工職能與技能，提高員工工作效率並發揮最大的潛能，以達經營管理合理化目標。

(1).本公司教育訓練體系內容如下：

核心職能：分為企業核心職能教育。

管理職能：主管職以不同階層別人員施以訓練。

專業職能：分為經營企劃、人資總務、研究發展、模具生技、營業行銷、品質管理、資訊管理、財務會計、生產製造九大類。

新進人員訓練：為使新進員工能了解公司各項管理體制，及培養完整之工作智能所執行之教育訓練活動。

環安衛訓練：堆高機操作、固定式起重機、消防人員、急救人員、勞工安全衛生、有機溶劑、粉塵作業等符合法令需求之人員。

員工自我發展：提供讀書會及講座使員工自我學習。

(2).教育訓練計劃：

配合公司人員職務階層規劃與專業技能需求而擬定之執行計劃。本年度主要教育訓練課程如下：1.統計品管 2.職能 3.環安衛課程。

(3).外部教育訓練：

即因訓練需求至外部接受外部教育訓練單位訓練之教育訓練活動及牽涉各部門所鑑別重大環境考核面及不可接受風險等級之各類作業場所人員訓練，包含：授課、講習、觀摩、研討座談等活動。

(4).內部教育訓練：

即由教育訓練單位排訂由內部講師或邀請外部講師至內部施行之教育訓練活動及牽涉各部門所鑑別出重大環境考核面及不可接受風險等級之各類作業場所人員訓練，包含：授課、研討座談。

3.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

(1).本公司價值觀為『心繫客戶』、『創新突破』、『以人為本』、『承擔責任』、『領導風格』及『長期導向』，並秉持著『愛、信任、責任、寬容』的經營哲學。

(2).本公司之『茂順家族守則』如下：

甲.同仁應盡忠職守，遵守本公司一切規章，服從各級主管之合理指揮。

乙.同仁不因職務之便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廠商招待、饋贈、回扣或獲取其他不法利益。

丙.同仁不可在私底下批評公司、部門及同仁，同仁有問題應該提出討論，以避免影響工作士氣及公司聲譽。

丁.上司同仁不得接受下屬同仁財物、禮物之贈予，亦不得向下屬同仁借貸。

戊.同仁應遵守安全規定，進入危險工作場所一律配載該場所指定之防護具。

4.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1).本公司退休制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

(2).民國七十五年六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 9%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存放於台灣銀行專戶，以保障勞工權益。

(3).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實施勞退新制,適用勞基法之本國籍勞工以每月工資 6%按月為其提繳勞工退休金；如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其自願提繳率自薪資中代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截至 114 年底止，本公司勞退自提人數佔全體新制人數 20.49%。

5.勞資協議情形：

尊重個人為茂順的價值觀。我們以愛心與同理心為出發點，透過溝通、誠懇對話及各種溝通管道，可以充分了解同仁的心聲，同時宣導公司訊息與政策。溝通管道包含

(1).意見信箱：公司內定點的意見信箱及電子信箱『Talk』。

(2).勞資會議：每季進行勞資會議雙向溝通意見。

6.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本公司稽核主管陳玉琴已於 96 年 2 月通過內部稽核師考試。

7.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本公司於 97 年度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的認證。

(2).本公司環安衛政策：

茂順密封元件公司從事密封元件專業製造廠，為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將有效規劃資源，建立健康安全之工作環境及污染預防之環境控管，健康促進以達成永續經營的目標。我們承諾做到：符合法規、綠色供應、節能減廢、危害預防、健康促進、持續改善及目標設定。

8.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為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以及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提供優良工作環境，勞資雙方溝通良好關係和諧。目前並未因發生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未來發生之可能性極微。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部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績效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由稽核室每年就內部控制-電子計算機循環，進行資通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資安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計算機循環及資訊安全政策規定、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1).確保資訊資產之可用性，機密性、完整性

(2).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

(3).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4).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5).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3. 具體管理方法：

依本公司營運規模及資安風險，共設置 1 名資訊安全主管及 1 名資訊安全人員。

(1).網際網路資安控管：

甲.架設防火牆(Firewall)

乙.定期對電腦系統進行病毒掃描

丙. 定期稽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2).資料存取控管控：

甲.電腦設備應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乙.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丙. 調職人員取消原有權限

丁. 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

戊. 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適當之核准

(3).應變復原機制：

甲.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畫

乙. 每年定期演練系統復原

丙. 建立系統備分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4).宣導及檢核：

甲. 不定期宣導資訊安全政策，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乙. 每年不定期執行資通安全測試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未有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

(2).本公司已投入資源於資通安全事務，但無法保證其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公司，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可能會失去公司重要的系統及資料，生產線也可能因此停擺。

這些攻擊可能會被駭客進行敲詐或勒索，可能因此導致公司因延誤或中斷訂單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公司的網路安全系統；也可能使本公司因涉入公司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員工、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在本公司致力投入資通安全下，目前雖然並無因資通事件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造成財務業務重大影響，但未來每年仍會持續評估並投入預算進行軟硬體設備的更新及強化；定期進行資訊安全宣導及教育訓練，以及隨時關注國內外最新的資安訊息，針對資安政策進行適當的更新及調整，並落實備份及災難復原演練的工作。

七、重要契約：

本公司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115 年 3 月 30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不動產買賣契約	台灣陶氏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0250318	購買土地	無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242,134	3,167,915	74,219	2.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77,877	1,915,943	161,934	8.45%
其他資產	257,307	232,326	24,981	10.75%
資產總額	5,577,318	5,316,184	261,134	4.91%
流動負債	783,535	664,764	118,771	17.87%
非流動負債	503,844	471,770	32,074	6.80%
負債總額	1,287,379	1,136,534	150,845	13.27%
股本	831,613	831,613	-	-
資本公積	214,743	214,743	-	-
保留盈餘	3,371,318	3,270,516	100,802	3.08%
其他權益	(131,893)	(141,419)	9,526	-6.74%
非控制權益	4,158	4,197	(39)	-0.93%
股東權益總額	4,289,939	4,179,650	110,289	2.64%
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者分析說明：無。				

二、經營結果：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3,990,745	3,923,456	67,289	1.72%
營業成本	(2,432,676)	(2,342,050)	-90,626	3.87%
營業毛利	1,558,069	1,581,406	-23,337	-1.48%
(未)已實現銷貨利益	5,744	436	5,308	1,217.43%
營業費用	(604,048)	(602,510)	1,538	0.26%
營業利益	959,765	979,332	-19,567	-2.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079	58,553	-39,474	-67.42%
稅前淨利	978,844	1,037,885	-59,041	-5.69%
所得稅費用	(300,354)	(317,060)	-16,706	-5.27%
本期淨利	678,490	720,825	-42,335	-5.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後淨額	13,928	76,204	-62,276	-81.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92,418	797,029	-104,611	-13.13%

一、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達 20%者分析說明：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減少：係因本期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2.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後淨額減少：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

項目	預期銷售數量
油封	230,000 千個
其他	55,000 千個

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本公司已陸續在世界各地建立銷售網，將持續拓展大陸市場，同時開發國內外 OEM 客戶，且持續在新興市場佈局，以積極態度面對 115 年的全球市場，預期未來銷售數量將較 114 年增加。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33,850	914,318	(1,004,706)	343,462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 85,780 仟元，主要係因本期支付所得稅較上期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本期投資活動淨現金支出較上期增加 61,337 仟元，主要係因本期購置固定資產較上期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本期籌資活動淨現金支出較上期增加 484 仟元，主要係因短期借款還款較上期增加所致。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16.69	124.56	-6.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4.06	116.30	-1.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7.02	2.90	142.0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所致。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A)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B)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出)量(C)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43,462	900,000	(1,450,000)	-206,538	-	206,538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1)營業活動：本公司致力於歐美市場，且於中國市場拓展行銷市場，預計將使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流入 900,000 仟元。

(2)投資活動：本年度預計將增購不動產及設備以因應生產所需，預計投資活動將產生現金流出 850,000 仟元。

(3)籌資活動：預計發放 114 年度現金股利等，將使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600,000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最近二年已投資及未來五年度擬投資之資金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116 年度	117 年度	118 年度	119 年度
增購不動產及設備	自有資金	119.12	2,324,004	258,565	335,439	850,000	220,000	220,000	220,000	220,000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為了增加產能以因應未來生產的需要，已陸續添購設備，預計此項投資回收年限自 115 年起約 5 年，預期可產生效益如下：

年度	項目	單位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115 年	油封產品	仟個	48,000	48,000	600,000	240,000
116 年	油封產品	仟個	48,000	48,000	600,000	240,000
117 年	油封產品	仟個	48,000	48,000	600,000	240,000
118 年	油封產品	仟個	48,000	48,000	600,000	240,000
119 年	油封產品	仟個	48,000	48,000	600,000	240,00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為(1)專注本業(2)全球化佈局。

2、本公司 114 年度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收益為 8,434 仟元，較 113 年度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收益 14,295 元減少 5,861 仟元，主要係因轉投資公司獲利減少所致。

3、本公司近期無新增之投資計畫。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主要風險管理係針對各單位潛在的風險加以辨識、分析、衡量，訂定各項風險控制策略後執行，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市場變化分析評估後採取因應措施。

各項風險管理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再由稽核室對以下風險項目進行查核：

(1)財務風險、流動風險、信用風險：財務部。

(2)法律風險：總經理室、法務、人資部。

(3)市場風險：總經理室及營業部。

(4)策略營運風險：總經理室。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將視資金需求以短期及長期貸款等方式取得成本最低的資金來因應。本公司對匯率變動，擬依公司內控規定，採用預售外匯，以避開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目前針對通貨膨脹在採購原材料均採批量及多家採購以降低成本。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的業務，目前從事之資金貸與他人業務對象僅限定為子公司(請參閱年報十三、附註揭露事項(一))，本期並未發生因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的業務而產生獲利或虧損之情事，未來若有需要仍會朝分析評估及公司內部控制範圍內施行。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研發發展計劃

產品開發- 依公司策略與客戶需求開發產品：

汽車產業：

●電動車齒輪箱油封產品開發。
●車輛致動器油封產品開發。
●車輛渦輪增壓油封產品開發。
●電動方向機(EPS)油封產品持續開發。
●機車避震器油封產品開發。
●自行車油封產品開發。
●商用車從動軸輪轂油封產品開發。
●變速箱輸入軸、輸出軸油封產品持續開發。
●變速箱扭力轉換器油封產品持續開發。
●變速箱前蓋油封產品持續開發。
●自排變速箱(AT)油封產品與修理包持續開發。
●無段變速箱(CVT)油封產品與修理包持續開發。
●雙離合器變速箱(DCT)油封產品與修理包持續開發。
●方向機油封修理包持續開發。
●方向機泵浦油封修理包持續開發。

工業產業：

●低扭力減速機油封開發。

●機械手臂精密齒輪箱油封產品持續開發。

●空氣壓縮機油封產品開發。

●液壓泵浦油封產品開發。

●液壓馬達油封產品開發。

●洗衣機油封產品持續開發。

●電動馬達油封產品開發。

農建礦產業：

●農機柴油引擎油封產品開發。

●農機泵浦油封產品開發。

●農機變速箱油封產品開發。

●農機輪軸油封產品開發。

●農機 PTO 油封產品開發。

●農機液壓缸油封產品開發。

●建築機械主泵浦/行走馬達/旋轉馬達油封產品開發。

●建築機械液壓缸油封產品開發。

●建築機械輪軸油封產品開發。

●建築機械履帶油封產品開發。

測試機建構-提升產品品質可靠度與基礎研究能力：

●精密齒輪箱密封件之測試機建構。

●扭力量測機構建構。

●可變壓力密封件之測試機構建構。

●高壓液壓馬達測試機建構。

●高壓液壓缸測試機建構。

創新材料開發- 配合產業密封件的需求，進行材料之開發：

●高轉速電動車齒輪箱油封膠料開發。

●致動器油封耐候長壽命耐低溫 HNBR 膠料開發。

●電動方向機(EPS)油封,膠料開發。

●液壓馬達油封高壓耐磨耗 HNBR 膠料需求特性研究與開發。

●高功能性原膠,補強劑,防老劑與加工助劑驗證與導入。

●ACM 與 FKM 等射出級膠料開發與導入。

●高性能耐熱型環保接著劑開發與導入。

●環保配方持續研究開發與導入。

●進行 TAF 國家實驗室認證維持。

●環保型低摩擦避震器油封膠料開發。

●低摩擦高功能 FKM 避震器油封膠料開發。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均編入本公司預算，115 年預計研發費用為 76,000 仟元。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密切注意並掌握可能對公司營運的政策及法令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相關制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相關法令的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資訊科技日新月異，AI 帶來的變革(例如 Dark Bird、Deepfake、Arup)對資訊安全帶來極大的衝擊，本公司已投入許多資源於資通安全事務，致力於防止來自任何第三方的網路攻擊，但這些 AI 型式的網路詐騙，雖然不會影響公司產能、公司系統及重要資料，但這些詐騙行為可能會導致造成重大的財務損失。

針對 AI 相關的詐騙行為，本公司將加強並提升員工的資安意識，分享相關的案例進行宣導，以避免遇到類似的詐騙事件。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注重維持企業形象，近來並未發生企業形象改變以致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目前營運狀況良好且獲利情形正常，未有進行併購之計劃。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近期無擴充廠房計畫。

9.進貨及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進貨集中之風險：本公司目前主要之進貨供應商，多屬長年合作關係，於品質、價格及交期都屬穩定發展。

(2)銷貨集中之風險：本公司目前主要之銷貨客戶，多集中於歐洲及北美，主要客戶多屬長期往來客戶，且於產品開發、品質及價格上，皆與客戶保有良好合作默契，在穩定成長的前題下，我們近年並積極進行擴展新市場與新客戶的開發工作，近一、兩年已有效地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目前董事或持股較多之大股東，大多為上市前之原始股東，且大部份均在公司參與經營，關係相當良好，對公司各項政策推動也全力支持，未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目前經營團隊在董事長及專業經理人等合作下，朝積極拓展行銷市場、建立品牌形象及多元化產品開發，尚無面臨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12.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此情形。

(以下空白)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查詢。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查詢。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三)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各式密封件的製造買賣及一般投資業。

(四)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之資料：無。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查詢。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查詢。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及合併財務報表：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查詢。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八)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K SEALING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董事長 石正復

儒風 EU FON 承印
(02) 2225-1430